



#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Sweetener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89



\* 僅供識別

# 2024

年度報告

#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9
致股東簡報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2
企業管治報告	24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9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3
五年財務概要	152



「2024年主採購協議」	指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不時之附屬公司)(作為採購方)、銳豪(廣州)(為其本身及銳豪(廣州)集團及其不時之聯營公司)、點點通供應鏈(為其本身及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及其不時之聯營公司)及吉林省華生(為其本身及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不時之聯營公司)(作為供應商)於2024年10月17日訂立的協議,內容有關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向銳豪(廣州)集團、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各自之聯營公司採購煤炭、玉米顆粒、玉米澱粉及糖漿
「2024年主銷售協議」	指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不時之附屬公司)(作為供應商)、銳豪(廣州)(為其本身及銳豪(廣州)集團及其不時之聯營公司)、點點通供應鏈(為其本身及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及其不時之聯營公司)及吉林省華生(為其本身及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不時之聯營公司)(作為採購方)於2024年10月17日訂立的協議,內容有關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期間銳豪(廣州)集團、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各自之聯營公司向本集團採購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蛋白粉、玉米漿、纖維飼料、玉米油及玉米胚芽粕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的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北票大唐」	指	北票大唐糧食購銷有限公司,於零售集團出售事項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	指	完成發行第一批本金總額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及聯合要約人(作為認購人)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於2024年5月3日完成認購上述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	指	完成發行第二批本金總額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及聯合要約人(作為認購人)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於2024年7月19日完成認購上述剩餘可換股債券

## 釋義

「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	指	根據特定授權按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認購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作為認購人)就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4月6日的有條件認購協議
「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	指	由董事會成立的管理團隊，成員包括兩名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代表，負責監察、檢討及管理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其自2024年1月31日起已廢除
「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	指	由董事會成立的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其自2024年1月31日起已廢除
「企管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88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轉換價」	指	每股轉換股份之轉換價，轉換股份將於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轉換權獲行使時據此發行，每股轉換股份之初始轉換價為0.1港元，可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作出調整
「轉換權」	指	根據各可換股債券隨附之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將本金金額或部分本金金額轉換為股份之權利
「轉換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之轉換權而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條款向作為認購人之聯合要約人發行人民幣120,000,000元(相當於約138,000,000港元)的三年期5厘可換股債券
「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委員會
「大連安格斯」	指	大連安格斯牛業有限公司，於零售集團出售事項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點點通主採購協議」	指	點點通供應鏈(作為供應方)與上海好成(作為採購方)訂立日期為2023年1月1日的協議,內容有關於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上海好成自點點通供應鏈採購玉米澱粉及糖漿
「點點通供應鏈」	指	點點通供應鏈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點點通供應鏈集團」	指	點點通供應鏈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債務重組協議」	指	(i)吉林信達(作為債權人)、(ii)錦州元成(作為債務人)及(iii)上海好成(作為擔保人)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12月28日的債務重組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吉林信達償還人民幣88,000,000元,以償還元成建設銀行貸款
「帝豪公司」	指	帝豪結晶糖及帝豪食品,帝豪買賣協議項下出售的公司
「帝豪完成」	指	本集團根據帝豪買賣協議完成將帝豪公司轉讓予大成生化集團,已於2023年12月21日落實
「帝豪結晶糖」	指	長春帝豪結晶糖開發實業有限公司,於帝豪買賣協議II日期及於帝豪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帝豪食品」	指	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於帝豪買賣協議I日期及於帝豪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帝豪買方」	指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大成生化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為帝豪買賣協議項下的買方
「帝豪買賣協議I」	指	帝豪賣方A及帝豪賣方B與帝豪買方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4月6日的買賣協議
「帝豪買賣協議II」	指	帝豪賣方A及帝豪賣方C與帝豪買方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4月6日的買賣協議
「帝豪買賣協議」	指	帝豪買賣協議I及帝豪買賣協議II的統稱
「帝豪賣方A」	指	大成澱粉糖(中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帝豪賣方B」	指	大成澱粉(長春)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帝豪賣方C」	指	大成山梨醇(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 釋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
「現有主採購協議」	指	點點通主採購協議及銳豪主採購協議的統稱
「大成生化」	指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09），於本報告日期直接持有 500,000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0.03%）及透過大成玉米生化間接持有 259,813,000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13.45%）
「大成生化集團」	指	大成生化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大成玉米生化」	指	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為大成生化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持有 259,813,000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13.45%）
「GP」	指	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基金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大成糖業完成」	指	根據大成糖業買賣協議完成大成糖業出售股份的買賣，已於 2023 年 12 月 21 日落實
「大成糖業出售股份」	指	大成玉米生化於大成糖業買賣協議日期持有並根據大成糖業買賣協議出售予聯合要約人的 717,965,000 股股份，佔於大成糖業買賣協議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47.00%
「大成糖業買賣協議」	指	聯合要約人及大成玉米生化就聯合要約人收購大成糖業出售股份於 2023 年 4 月 6 日訂立的買賣協議
「大成零售」	指	大成零售投資有限公司，於零售集團出售事項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大成貿易大連」	指	大成糖業貿易發展（大連）有限公司，於零售集團出售事項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生」	指	香港華生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主要股東之一
「吉林信達」	指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吉林省華生」	指	吉林省華生商貿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吉林省華生集團」	指	吉林省華生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吉林省國資委」	指	吉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為上市規則界定的中國政府機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大成生化的主要股東
「錦州建設銀行」	指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分行
「錦州元成」	指	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合要約人」	指	王鐵光先生及孔展鵬先生的統稱，大成糖業買賣協議項下的買方，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的認購方及要約項下的聯合要約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現代農業」	指	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現代農業控股」	指	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公噸」	指	公噸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農發」	指	吉林省農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為上市規則界定的大成生化控股股東
「要約」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及代表聯合要約人提呈的強制無條件全面現金要約，於緊隨大成糖業完成後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收購聯合要約人及要約中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之任何及全部已發行股份
「平涼安格斯」	指	平涼安格斯牛業發展有限公司，於零售集團出售事項完成之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釋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PRC LLP」	指	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零售集團」	指	大成零售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北票大唐、大連安格斯、大成貿易大連及平涼安格斯
「零售集團出售事項」	指	根據零售集團買賣協議出售零售集團
「零售集團買賣協議」	指	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與本公司(作為賣方)訂立日期為2024年4月17日的買賣協議，以轉讓零售集團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銳豪(廣州)」	指	銳豪科創商貿(廣州)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銳豪(廣州)集團」	指	銳豪(廣州)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銳豪主採購協議」	指	銳豪(廣州)(作為供應方)與上海好成(作為採購方)訂立日期為2023年1月1日的協議，內容有關於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上海好成自銳豪(廣州)採購玉米澱粉及糖漿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上海好成」	指	上海好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認購方」	指	於2024年12月20日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股份認購協議之六名獨立認購方
「股份認購事項」	指	股份認購方根據各股份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認購股份
「股份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各股份認購方就股份認購事項訂立日期均為2024年12月20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惟須受當中之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協議按股份認購價配發及發行的合共 <b>41,000,000</b> 股新股份
「股份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認購價 <b>0.1</b> 港元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錦州銀行鐵北支行」	指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鐵北支行，錦州元成的貸款人
「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	指	錦州元成結欠錦州銀行鐵北支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b>212,500,000</b> 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
「本年度」	指	截至 <b>2024</b> 年 <b>12</b> 月 <b>31</b> 日止年度
「元成建設銀行貸款」	指	於轉讓至吉林信達前錦州元成結欠錦州建設銀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b>188,700,000</b> 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
「%」	指	百分比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報告所用詞彙具有本節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王鐵光先生(聯席主席)  
孔展鵬先生(聯席主席)  
李方程先生(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  
王貴成先生(於2024年1月17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台樹濱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閏臣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劉穎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盧炯宇先生  
范燁然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方偉豪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 公司秘書

陳昇輝先生, ACG, HKACG, HKICPA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紅磡  
都會道10號  
都會大廈  
12樓1206室

###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前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42樓

###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網址

[www.global-sweeteners.com](http://www.global-sweeteners.com)

### 股份代號

03889

致各位股東：

於2024年，全球多個國家實施了較寬鬆的貨幣政策，環球經濟趨於穩定，多國通脹率呈現下調，全球經濟錄得相對溫和的增長。儘管中國於本年度之國內生產總值（「GDP」）全年增長達至預期的5%，首次突破人民幣130,000,000,000,000元，在國際貿易方面，部份國家之間的貿易關係趨於緊張，阻礙跨國進出口業務的發展。

於本年度，本集團針對上海生產基地實施了一系列舉措以提升產能。因此，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銷量錄得約60.3%增長，綜合收入亦同比上升逾40.0%。然而，全球食糖供應充裕，致使糖價受壓，加之國內甜味劑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甜味劑產品的平均售價出現較大幅度調整。儘管因總產量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下跌令甜味劑產品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有所下降，但生產成本的下降未能抵消甜味劑產品銷售價格的大幅下跌。因此，本集團甜味劑分部的利潤空間有所收窄，綜合毛利亦與同比有所調整，以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降至5.0%。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致力改善整體財務狀況，進一步精簡業務架構，並完成了零售集團出售事項以及債務重組協議。本集團因上述兩項事項合共錄得超過200,000,000港元的一次性收益。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約66,600,000港元的淨利潤。

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分兩批完成了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共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並為本集團引入了新投資者。這些舉措不僅為本集團錦州生產基地恢復運營提供所需資金，亦為本集團業務的長遠發展迎來新的策略夥伴以實現資源互補。

經過管理團隊的不懈努力，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於本年度明顯的改善。雖然本集團於本年度末仍處於淨負債狀態，但淨負債金額同比大幅下降至約218,300,000港元。本集團將繼續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協商，推動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以進一步緩解本集團的財務壓力。

### 未來展望

2025年，中國GDP預期仍將維持5%的增長，國內玉米供應預計於2025年仍將保持相對充裕狀態。雖然玉米價格自2024年12月開始回落，但由於國儲增加及國際玉米供應變化，預計於2025年上半年其跌幅將放緩。本集團於2024年12月完成了錦州生產基地上游生產設施的翻新工程，預期錦州上游設施即將復產，並可為上海甜味劑生產基地提供所需的生產原料，以提升其整體營運效益。

此外，本集團致力於2025年完成有關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重組工作。這將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為取得新的資金定下基礎，以加快錦州生產基地全面復產。

## 致股東簡報

同時，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市場的發展態勢，並審視自身的財務狀況，以抓住時機完善錦州地區其他生產設施之營運，從而使本集團通過上、下游領域的垂直整合，實現最優效率和規模經濟效益。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市場份額，並豐富其產品組合，完善生產流程，進一步發揮其研發能力，開發高增值產品。同時，本集團將憑藉品牌優勢鞏固其市場地位，構建穩健及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基礎。

我們謹藉此機會，對股東和所有利益相關方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將繼續帶領本集團邁步向前，推動業務穩健發展，為股東創造價值。

聯席主席

王鐵光

孔展鵬

2025年3月28日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和銷售，該等產品分為上游及下游產品。本集團的上游產品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再作下游提煉以生產多種玉米甜味劑，例如玉米糖漿（當中包括葡萄糖漿、麥芽糖漿及高果糖漿）及固體玉米糖漿（當中包括麥芽糊精）。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受原材料（主要為玉米顆粒及玉米澱粉）價格、各種產品及其各自替代產品在市場的供求情況、以及產品的不同規格所影響。

於本年度，全球經濟依然承受來自各種內部和外部挑戰的壓力，包括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債務風險累積及美國總統選舉。儘管中國經濟已呈現穩定的跡象，2024年中國GDP同比增長5%，達到了本年度初中國政府設定的年度經濟目標，但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數據顯示，於2024年，全國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僅上漲約0.2%，全國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PPI)同比下降2.2%，反映消費意欲疲弱及需求不振。房地產市場低迷持續對整體經濟復甦造成影響，使得全面經濟恢復之路崎嶇不平。

根據2025年2月美國農業部發佈的估計，2024/25年度全球玉米產量預計達1,214,350,000公噸(2023/24年度：1,230,070,000公噸)。隨著全球玉米供應保持高位，玉米價格於2024年大幅下滑。國際玉米價格於2024年下半年跌破每蒲式耳400美仙，於2024年底收報每蒲式耳451.5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298元)(2023年底：每蒲式耳471.3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336元))。

在國內市場，由於本年度中國玉米總種植面積增加1.2%，達44,700,000公頃，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糧食產量數據，2024年中國玉米產量錄得增長，達294,900,000公噸(2023年：288,800,000公噸)，同比增長約2.1%。儘管玉米供應依然充足，但下游產品需求並無大幅提升，因此，中國的玉米價格由2023年底的每公噸人民幣2,560元下降至2024年底的每公噸人民幣2,082元。

由於玉米價格於本年度下滑，玉米深加工行業在開工率及溢利方面顯示出一定的正面信號。上游產品氛圍於本年度內有所好轉，2024年中國玉米澱粉生產的平均開工率達69.26%，較2023年的61.67%上升7.59%。本集團抓住機會啟動其錦州上游生產設施復產工作，並於2024年底完成錦州上游生產設施的翻新(「翻新項目」)。本集團將於2025年恢復其上游業務，並繼續擴大產能以維持上游產品市場佔有率。

就食糖市場而言，2023/24年度全球糖產量為183,827,000公噸(2022/23年度：179,145,000公噸)，而消耗量估計為177,567,000公噸(2022/23年度：176,430,000公噸)。全球食糖供應變得更加寬鬆，2024年糧食及農業組織食糖價格指數平均為125.7點，較2023年下降13.3%，主要由於巴西的出口量大幅增加以及印度政府於2024年放寬食糖出口限制政策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中國市場，根據中國糖業協會的統計數據，於2023/2024年度製糖期，全國生產食糖共9,960,000公噸及銷售食糖共9,610,000公噸，產銷率為96.4%。於2024年底，中國國內食糖價格下降至每公噸人民幣6,277元（2023年底：每公噸人民幣6,758元）。食糖價格下降加上玉米甜味劑市場的激烈競爭導致玉米甜味劑價格下降，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產生直接影響。因此，本集團甜味劑分部的毛利同比減少14.5%至約31,300,000港元。

短期而言，隨著本集團上海生產設施改造及翻新項目完成後，本集團將多元化其收入來源。一旦本集團的上游業務恢復正常，本集團將受益於其上下游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從而提升營運效率，加強對下游產品原材料成本的控制並提高整體靈活性。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恢復其錦州下游生產設施，同時平衡其市場佔有率，更好地利用其品牌，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堅持以客為本以更加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從而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以進一步改善成本效益及產品組合。

## 財務表現

### 持續經營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專注於其上海生產基地的營運並盡力促進本集團的錦州上游生產設施復產。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量及綜合收益分別增加約60.3%及41.4%至約186,000公噸（2023年：116,000公噸）及623,500,000港元（2023年：440,800,000港元）。另一方面，甜味劑產品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因原材料平均單價下降約9.4%。然而，由於甜味劑分部的市場競爭激烈及國內食糖的供需缺口收窄，甜味劑產品的平均單位售價於本年度下降約12.5%。因此，本集團毛利率減少3.3個百分點至5.0%（2023年：8.3%），以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毛利減少約14.5%至約31,300,000港元（2023年：36,600,000港元）。

### 上游產品

（銷售額：無（2023年：無））

（毛利：無（2023年：無））

由於本集團暫停運營所有上游業務，以將財務風險降至最低，並在經濟不明朗期間保障財政資源，同時其存貨已於2021年全部售出，故於本年度並無錄得上游產品銷售。因此，於本年度並無錄得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售收益（2023年：無及無）。於本年度，玉米澱粉並無錄得內部消耗量（2023年：無）。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開始籌備其錦州上游生產設施復產及翻新項目已於2024年底完成。因此，本集團預期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售將於2025年恢復。

### 玉米甜味劑

#### 玉米糖漿

(銷售額：498,300,000 港元 (2023 年：383,100,000 港元))  
(毛利：22,500,000 港元 (2023 年：31,8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玉米糖漿分部的收益增加約 30.1% 至約 498,300,000 港元 (2023 年：383,100,000 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專注於上海生產基地的運營並致力最大化其產能，導致銷售量增加約 46.5% 至約 145,000 公噸 (2023 年：99,000 公噸) 所致。然而，本年度玉米糖漿產品平均售價降速快於玉米糖漿產品平均生產成本。因此，玉米糖漿分部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約 22,500,000 港元 (2023 年：31,800,000 港元)，毛利率則下降至 4.5% (2023 年：8.3%)。

#### 固體玉米糖漿

(銷售額：125,200,000 港元 (2023 年：57,700,000 港元))  
(毛利：8,800,000 港元 (2023 年：4,800,000 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銷售約 41,000 公噸 (2023 年：17,000 公噸) 固體玉米糖漿 (全屬麥芽糊精的銷量)。麥芽糊精的收益增加約 117.0% 至 125,200,000 港元 (2023 年：57,700,000 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專注上海生產基地運營並致力最大化其產能，使本年度產量上升。固體玉米糖漿毛利增加至約 8,800,000 港元 (2023 年：4,800,000 港元)。然而，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年度固體玉米糖漿的售價下降 10.4%，而固體玉米糖漿的平均生產成本下降 9.2%。因此，固體玉米糖漿分部於本年度的毛利率下降至 7.0% (2023 年：8.3%)。

### 出口銷售

於本年度，出口銷售佔本集團總收益約 1.1% (2023 年：2.3%)。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口約 1,700 公噸 (2023 年：2,500 公噸) 玉米甜味劑，銷售額約為 6,600,000 港元 (2023 年：10,200,000 港元)。

### 其他收入及所得

於 2024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 (作為賣方) 與獨立第三方 (作為買方) 簽訂零售集團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須向獨立第三方轉讓零售集團，總代價為 1.0 港元。緊隨零售集團出售事項於 2024 年 4 月 17 日完成後，零售集團各成員公司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因此，本集團已就零售集團出售事項確認一次性收益約 42,200,000 港元及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所得大幅增加約 549.6% 至約 74,700,000 港元 (2023 年：11,500,000 港元)。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 15.4% 至約 33,800,000 港元 (2023 年：29,300,000 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 5.4% (2023 年：6.6%)。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銷售量上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政費用

於本年度，行政費用增加約6.9%至約66,700,000港元(2023年：62,4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就籌備本集團的錦州生產基地復產而增加薪酬支出。

### 其他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其他支出增加至約81,300,000港元(2023年：58,1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就本集團的錦州生產基地復產而增加對現有廠房及設備的維修及維護開支。

### 財務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減少約18.4%至約34,600,000港元(2023年：42,4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完成債務重組協議，使本集團的計息借貸大幅減少。

### 所得稅抵免

由於確認暫時性差異，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遞延稅項抵免約9,400,000港元(2023年：4,400,000港元)。同時，由於本集團全部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均錄得稅項虧損，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由結轉自以往年度的稅項虧損完全吸收，故於本年度並無錄得所得稅開支(2023年：無)。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稅項抵免約9,400,000港元(2023年：4,400,000港元)。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帝豪完成後，帝豪公司的財務業績不再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列賬，而帝豪公司2023年的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上一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 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值

儘管毛利下降，本集團確認完成零售集團出售事項一次性收益及完成債務重組協議一次性收益分別約42,200,000港元及167,6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本公司溢利淨值約66,600,000港元(2023年：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本公司虧損淨值約139,800,000港元)，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E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124,700,000港元(2023年：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L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約39,300,000港元)。

隨著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的完成及引入多名投資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財務狀況及資產負債水平將同時得到改善。同時，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投入精力，推動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重組以進一步緩解本集團的財務壓力。



## 資本結構、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及各種儲備）。董事會每半年檢討本集團資本成本及風險，以使本集團達致最優化的資本結構。

### 借貸淨值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借貸總值減少約186,200,000港元至約254,7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40,900,000港元）。借貸總值減少主要是由於於2024年1月完成債務重組協議以清償約203,100,000港元的貸款及本年度匯兌收益調整約11,800,000港元；部分被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南洋」）及上海閔行上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授出總額為約28,700,000港元的額外貸款所抵銷。另一方面，於2024年12月31日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約8,500,000港元至約5,1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3,600,000港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借貸淨值減少至約249,6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27,300,000港元）。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結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254,7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40,900,000港元），全部（2023年12月31日：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全部（2023年12月31日：全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須於一年內償還。於2024年12月31日，金額約242,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33,500,000港元）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按年利率4.9%至8.0%（2023年12月31日：年利率7.0%至8.0%）的固定利率計息，年期為一年至三年。除此以外，本集團其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 可換股債券

於2023年4月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作為認購人）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聯合要約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三年期5厘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相當於約138,000,000港元），可轉換為本公司根據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之轉換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合共1,3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普通股，初步轉換價為每股轉換股份0.1港元，按每股面值0.1港元計算，總面值為138,000,000港元（採用1.0港元兌人民幣0.87元的匯率計算，僅供說明），可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調整。初步轉換價較於2023年4月6日（即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086港元溢價約16.3%。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本公司原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i) 人民幣60,000,000元用於償還元成建設銀行貸款之首期款項；及(ii) 人民幣60,000,000元用於籌備本集團之錦州生產設施復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4年5月3日，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已書面協定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應於同日達成。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因此，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於2024年5月3日落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已於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時發行予聯合要約人，彼等各自持有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時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4日的公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用於償還本集團相關債權人就償還元成建設銀行貸款而向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於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60,000,000元已按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披露用途悉數動用。

於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後，聯合要約人各自於2024年5月3日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其權利，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1,000,000元及人民幣21,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華生。於2024年5月24日，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華生行使轉換權按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港元（採用中國人民銀行於轉換日期公佈的匯率）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362,788,856股轉換股份。所有轉換股份彼此之間及與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於2024年7月18日，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已書面協定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應於2024年7月19日落實。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因此，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於2024年7月19日落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已發行予聯合要約人，彼等各自收購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額外可換股債券。於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時，聯合要約人各自持有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9,000,000元的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後，聯合要約人知會本公司，彼等各自已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其權利，於同日（即2024年7月19日）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本金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華生。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時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如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所載，有關所得款項擬用於籌備錦州生產設施復產，及於2024年12月31日已相應悉數動用。

因此，於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及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後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於2024年12月31日仍未行使）分為負債部分及衍生金融工具部分，分別約為44,700,000港元及40,8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無及無），而於2024年12月31日的已計實際估算利息約為6,300,000港元（2023年：無）。

於2025年1月13日，王鐵光先生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其於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一名獨立投資者崔吉龍先生。於本報告日期，孔展鵬先生、王鐵光先生、華生及崔吉龍先生各自分別持有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元、人民幣26,000,000元、人民幣29,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元的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

### 周轉日數、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授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視乎客戶的信用可靠度及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而定。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維持嚴格的信貸監控，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減少至約41日(2023年12月31日：56日)。

由於本集團透過使用來自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的所得款項於本年度清償部分應付賬款，故本年度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減少至約83日(2023年12月31日：125日)。

於2024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增加出貨頻率以提高本集團流動性，本集團的存貨周轉日數減少至約21日(2023年12月31日：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約0.17(2023年12月31日：0.23)及約0.13(2023年12月31日：0.20)。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可換股債券總值)與資產總值(即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的總和)的比率)則下降至約59.8%(2023年12月31日：76.6%)，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債務重組協議完成，使本集團的負債淨值有所改善所致。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無其他重大投資，且於本報告日期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年度，並無涉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254,734,000港元(2023年：233,517,000港元)以本集團金額約為262,313,000港元(2023年：191,836,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業務在中國進行，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至於佔本集團收益約1.1% (2023年：2.3%)的出口銷售，大部分交易以美元結算。董事會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外匯波動的情況，並認為並無面臨重大不利的外幣波動風險。因此，本集團現時不擬對沖所面對的人民幣外匯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會持續檢討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分部的發展以及整體外匯風險組合，並會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適用的對沖措施。

### 本年度重大交易

#### 鍋爐翻新合約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2日的公告。錦州元成與北京利德衡環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利德衡」)(作為承包商)於2024年8月2日訂立鍋爐翻新合約(「鍋爐翻新合約」)，北京利德衡就位於本集團錦州生產基地的鍋爐提供維修、改造及建造服務，以減少污染物排放(「鍋爐翻新項目」)，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6,960,000元。鍋爐翻新合約將自現場施工開始首日起計120個曆日後屆滿。於本報告日期，鍋爐翻新項目已完成。

#### 強制性無條件全面要約

於大成糖業完成後，聯合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777,67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91%。因此，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聯合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將須作出要約。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按本公司及聯合要約人遵照收購守則於2023年12月27日聯合寄發之綜合文件(「綜合文件」)所載條款代表聯合要約人作出要約。要約價為每股要約股份現金0.06港元，與聯合要約人根據大成糖業買賣協議應付的每股大成糖業出售股份價格相同。於2024年1月17日要約結束後，聯合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779,016,43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1.00%。

有關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大成生化及聯合要約人所發出日期為2023年4月6日、2023年9月19日、2023年12月21日及2024年1月17日的聯合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的通函及綜合文件。

### 於回顧年度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 股份認購事項

為籌集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減輕本公司即時財政壓力，本公司與股份認購方各自於2024年12月20日訂立單獨的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41,000,000股認購股份，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港元，與股份於2024年12月20日（即股份認購協議的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1港元相同。認購股份（按每股股份0.10港元的面值計算，面值為4,100,000港元）佔緊接股份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17%，以及佔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2%。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100,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0.098港元。本公司擬將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約(i)2,000,000港元用於償還應付本集團錦州生產基地設備供應商的其他應付款項；及(ii)2,000,000港元用於為本集團一般行政開支（即薪酬及專業費用）提供資金。股份認購事項的完成已於2025年1月10日落實。於本報告日期，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意向悉數動用。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24日及2025年1月10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未來計劃及前景

就本集團的營運而言，於翻新項目完成後，本集團將於**2025**年繼續最大化錦州生產基地的上游產能，以提升市場佔有率。同時，本集團將多元化產品組合陣容及開發高增值產品，以維持市場競爭力，並引進與主要同業公司組成的戰略業務聯盟。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就本集團有關其錦州下游生產設施復產的商業策略審慎作出決策，從而受益於其上海生產基地及錦州生產基地上下游業務之間的協同效應。

本集團將繼續善用品牌聲譽，鞏固其市場地位，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堅持以客為本，以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於節能及開發綠色產品，並持續投入研發以進一步改善成本效益及產品組合。

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而言，本集團將努力促成**2025**年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恢復債務融資能力以取得更多新銀行融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現金流。

###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530**名（**2023**年：**62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注重人力資源對其成功的重要性，並深知人力資源管理在日益動盪的環境中是競爭優勢的根源。本集團非常注重新員工的挑選及招募、在職培訓及對僱員的評估及獎勵，使僱員的表現與本集團的戰略緊密相連。本公司亦認同員工的貢獻，並致力保持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和職業發展機會，以挽留人才。薪酬包括按績效支付酌情花紅，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提供的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酌情花紅。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0,655,000**港元（**2023**年：約**64,183,000**港元）。

### 執行董事

王鐵光先生，59歲，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聯席主席。王先生於銷售及市場推廣擁有逾31年的豐富經驗。王先生持有黑龍江大學經濟學士學位。王先生於2000年9月至2010年9月擔任大成生化的執行董事。

孔展鵬先生，61歲，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聯席主席。孔先生於工業、企業發展及管理方面擁有逾31年的豐富經驗。孔先生持有中國紡織大學(現稱東華大學)紡織工程學士學位及國際貿易文憑。孔先生為大成生化的創辦人之一。孔先生於2000年5月至2007年9月及2013年12月至2014年5月擔任大成生化的執行董事、於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擔任大成生化的行政總裁及於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擔任大成生化的首席經濟師。孔先生亦於2006年6月至2018年12月擔任執行董事。孔先生自2023年8月1日起獲委任為吉星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於阿爾伯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39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方程先生，35歲，於2011年7月畢業於吉林大學應用技術學院市場營銷專業。李先生擁有逾12年的多元化行業發展及創新管理經驗。李先生自2011年10月起一直於吉林省華生交電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董事長。同時，自2018年1月及2023年11月起，李先生亦分別一直擔任吉林省華生副總經理及華生董事。李先生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6月5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李先生已確認其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之責任。

### 非執行董事

台樹濱先生，44歲，於2020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4年1月18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台先生於2004年7月畢業於吉林工商學院(前稱吉林糧食高等專科學校)，主修財務管理。於2014年12月，彼取得吉林大學社會工作與管理學士學位。台先生於2020年10月取得中國高級管理會計師資格及於2021年9月取得中國企業財務管理協會國際註冊會計師資格。台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曾於吉林省農業板塊多間國有企業的多個部門任職，包括吉林吉糧平安米業有限公司、吉林糧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農發。台先生於2016年8月至2022年2月期間擔任農發的董事。台先生亦於2018年7月至2022年10月期間擔任大成生化於中國內地地區的財務總監，並於2022年10月獲晉升為大成生化於中國內地地區的副總經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閻臣女士**，48歲，於2003年7月自吉林大學計算機科學系取得學士學位。李女士現時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李女士於1995年11月加入長春市政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會計師，其後由2005年9月至2009年9月於北京中瑞誠會計師事務所吉林分所擔任審計部部長。其後，李女士由2009年9月至2019年9月同時於中國兩家私人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自2019年9月起，李女士於吉林嘉泰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副總經理。李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穎女士**，47歲，於2008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學院，獲法律碩士學位。劉女士現時為中國執業律師。劉女士於2010年2月加入吉林關東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其後由2012年2月至2016年3月於北京東易(長春)律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合夥人。自2016年3月起，劉女士於北京大成(長春)律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合夥人。劉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炯宇先生**，61歲，持有英國基爾大學法律及經濟學士學位。盧先生為律師並自1995年起於香港私人執業。彼先於英格蘭及威爾斯獲認許為律師，其後獲認許為香港最高法院律師及東加勒比最高法院英屬維爾京群島律師。盧先生為何某律師行合夥人。盧先生於2014年3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層

**王輝先生**，59歲，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彼於1988年7月取得齊齊哈爾大學高分子材料工程學士學位。王先生於1988年7月至1996年8月就職於黃龍食品工業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並於1996年8月至2008年8月加入大成生化的多家附屬公司擔任總經理。王先生隨後於2008年8月至2024年2月在天成玉米開發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王先生在玉米提煉行業的管理及生產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王先生亦為中國正高級工程師。

**何小明先生**，51歲，為本集團上海生產廠區副總經理。何先生於2016年取得江西科技學院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上海好成的會計主管。何先生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超過31年經驗。

**陳昇輝先生**，41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在財務、審計、會計及企業管治實務的相關方面擁有超過16年經驗。陳先生於2007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取得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且於2015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的公司管治碩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陳先生已為本集團服務超過12年。彼亦自2018年4月起擔任大成生化的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



## 企業文化

本公司致力確保在任何時候於所有營運範疇均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是提升現有及潛在股東、投資者、僱員、業務夥伴以及整體社會信心的重要因素。因此，本集團致力實現以下目標，包括(1)提供優質食品及卓越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2)保護股東投資；及(3)為社會促進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為了促使達成本集團的目標，本集團設立了不同的部門及團隊，以推動及保持高標準企業管治，例如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風險管理和內部審計部門。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及管理團隊職能。董事認為，風險管理分析、內部監控政策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有效性，將加強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包括產品安全審查、策略制定、業務規劃、資產分配及投資決策。

## 遵守企管守則及標準守則

據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司於本年度已應用及遵守企管守則第二部分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寬鬆)。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循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及本公司的操守守則。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

於本年度內，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舉行及董事出席會議						
		審核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持續關連 交易執行 委員會會議 (j)	持續關連 交易監督 委員會會議 (k)	企業管治 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王鐵光(聯席主席)(a)	12/18							1/1
孔展鵬(聯席主席)(b)	12/18		4/4	5/5			2/2	1/1
李方程(c)	6/9							1/1
王貴成(d)	-		-	-			-	-
<b>非執行董事</b>								
台樹濱(e)	17/18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閏臣(f)	17/17	3/3					-	2/2
劉穎(g)	16/17	3/3	3/3	4/4			-	2/2
盧炯宇	18/18	3/3	4/4	5/5			-	1/1
范焯然(h)	1/1	-	1/1	1/1			-	-
方偉豪(i)	1/1	-					-	-

備註：

- (a) 王鐵光先生在本年度缺席六次董事會會議，因為他在披露其利益衝突後須放棄投票並在會議上避席。
- (b) 孔展鵬先生在本年度缺席六次董事會會議，因為他在披露其利益衝突後須放棄投票並在會議上避席。
- (c) 李方程先生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在本年度缺席三次董事會會議，因為他在披露其利益衝突後須放棄投票並在會議上避席。
- (d) 王貴成先生於2024年1月17日辭任執行董事。
- (e) 台樹濱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f) 李閏臣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各自的主席。
- (g) 劉穎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和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h) 范燁然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和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i) 方偉豪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各自的主席。
- (j) 於本年度內，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的成員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委員會於2024年1月31日廢除。
- (k) 由於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之間並無簽訂任何需要遵守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規定的規則及指引的主協議，本年度內概無舉行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會議。持續關連交易監督委員會於2024年1月31日廢除。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有七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各董事的詳細履歷及其專業經驗及專業知識範疇載於本報告第22頁至第23頁。李閩臣女士及劉穎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程先生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女士、劉女士及李先生已分別於2024年1月17日、2024年1月17日及2024年6月5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各自確認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本公司相信，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恰當比例的會計及法律專才。董事會相信，上述組合足以就日後的策略性發展、財務及其他法定規定向管理層提供意見，保障股東利益。

本公司已建立健全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具有較強的獨立性，使董事會可獲得獨立意見及資料，並將每年不時檢討該機制，以確保機制有效。我們於招聘及篩選獨立非執行董事過程中所包含的加強董事會獨立性的機制如下：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招聘流程

當本公司在聘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除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規定考慮及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外，亦會特別考慮該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就其角色可投入的時間及／或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以及其專業資格。在考慮人選是否合適時，本公司會考慮各人選就本公司事務可花費的時間。就此而言，本公司將考慮各人選在其所擔任的其他角色中已花費的時間／已作出的貢獻，包括：

- 在其他發行人擔任董事，而該（等）發行人正經歷交易特別活躍的時期，如收購或接管；
- 主持其他發行人的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
- 擔任其他發行人的董事會委員會的成員；
- 擔任其他發行人的行政總裁或全職執行董事；及
- 擔任多個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在政府或非牟利機構擔當重責。

## 企業管治報告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就個別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的角色所考慮的專業知識及技能或會包括會計及審計、合規、操守、內部監控、法律、風險管理、技術知識、人員管理、商業戰略及投資。本公司亦將考慮各人選的相關專業知識是否與本公司的企業文化、價值觀及戰略一致。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董事會必須：(1)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及(2)任命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述上市規則，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豪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已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及李閏臣女士作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先生及李女士都具有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歷及相關財務管理經驗。

### 外部獨立專業意見

為確保董事可得到獨立意見，董事在履行職責時，除其本身的專業意見外，亦可尋求外部獨立專業意見。

### 每年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至少每年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包括要求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簽署獨立聲明確認函確認)並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及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按本公司戰略，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重選或撤職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擬進行之變更。

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之獨立性發出之確認函。綜上所述，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認可並接納建立多元化及包容的董事會的神益，並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不斷加強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以達致及維持其可持續發展及競爭優勢。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考慮基準，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民族、教育背景、專業技能、行業經驗、管理職能及擔任董事年期。該等範疇將於適當及必要時被用於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以取得適當的平衡。提名委員會將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及成效，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

基於用人唯才的原則，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根據客觀標準作出考慮，並適當考慮多元化對董事會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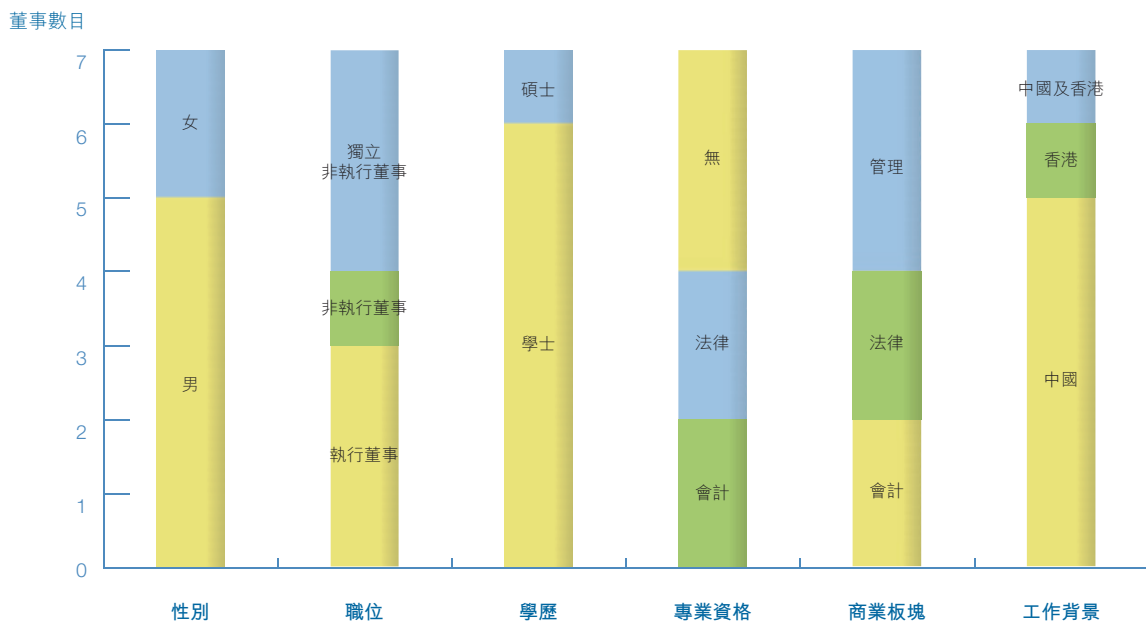
董事會每年討論及制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於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可尋求改善多元化的一個或多個範疇，並相應地衡量其進展。

參考本集團之商業需求，本集團已設定以下可計量目標，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1) 董事會不同性別的董事佔指定比例；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佔指定比例；
- 3) 持有學士或以上學位之成員於董事會佔指定比例；
- 4) 擁有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之成員於董事會佔指定比例；
- 5) 擁有於彼所專長行業經驗之成員於董事會佔指定比例；及
- 6) 擁有中國相關工作經驗之成員於董事會佔指定比例。

提名委員會根據其檢討認為，於本年度內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達成就實施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可計量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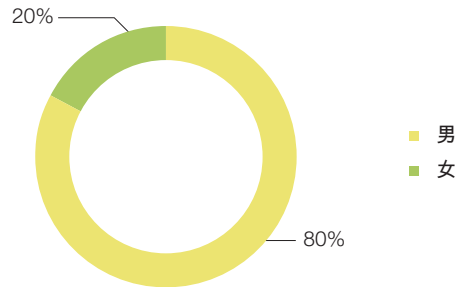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披露如下：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女性董事及五名男性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層面已實現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將繼續與提名委員會合作，以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物色潛在的董事會繼任人。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性別多元化方面的僱傭結構(包括高級管理層)如下圖標示：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男性及女性員工分別佔其員工總數約80%及20%。鑒於本集團的業務及本集團所經營的行業性質仍極為依賴機器操作及體力勞動，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實現員工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因素及情況將使全體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無關緊要。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大致於每季舉行的會議上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本公司已採取有關措施，以確保董事會可適時獲得所有必需及達到標準的資料，以有效地履行其職務。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有正式議程，當中載列供董事會審議的事項。董事會季度會議審議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策略、企業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中期與年度業績、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的推薦建議、有關股本的事項、批准重大資本項目、股息政策及其他重大營運與財務事項。個別董事會會議審議的所有事項均記錄於相關會議的會議紀錄。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獲得本公司秘書提供的意見及服務。如有需要，董事亦可向外界徵求專業建議，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於每次董事會會議之間，各董事均獲提供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一切重大變動的評估文件。

所有新任董事(如有)獲委任時，均將獲得全面、正式及度身訂造的介紹，包括但不限於：作為上市公司董事，其須履行的職務、責任及義務。新委任的董事亦將接受任何必要的簡報及專業發展，以確保彼等妥善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完全知悉其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其身為董事的責任。本公司亦鼓勵新委任的董事與本公司主席討論其所需要的任何其他資料或接受培訓，以便更有效履行其職務。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會成員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退任的董事將有資格在同一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董事培訓

根據企管守則，全體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增進其知識及技能。本集團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守該等守則，並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於本年度內，董事已參與以下培訓：

	培訓類型	
	A	B
<b>執行董事</b>		
王鐵光		✓
孔展鵬		✓
李方程(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		✓
王貴成(於2024年1月17日辭任)		✓
<b>非執行董事</b>		
台樹濱(於2024年1月18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李閏臣(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
劉穎(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
盧炯宇		✓
范燁然(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
方偉豪(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

A: 與董事職務及責任有關的研討會／會議

B: 閱讀由本公司提供與本公司有關的業務資料，及就有關董事職務及責任的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定期更新的資訊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於本報告日期，王鐵光先生及孔展鵬先生各為本公司聯席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並指明方向。此外，王鐵光先生及孔展鵬先生的角色獲明確界定及區分。孔展鵬先生主要專注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戰略及方向，而王鐵光先生主要專注於客戶關係及本集團產品開發。王輝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經營管理。董事會相信，建立董事會聯席主席架構，以及董事會聯席主席孔展鵬先生、王鐵光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王輝先生之間的角色及職責的區分，可以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聯席主席架構的成效。

## 委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李閨臣女士、劉穎女士及盧炯宇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為期兩年。自2024年1月18日起，台樹濱先生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初步為期一年。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於現時委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自動重續，而每次的接續任期為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於當時合約期內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 董事及要員的責任保險及彌償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購買足夠且合適的責任保險，足以涵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因履行職務而引致的任何法律責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於本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袍金	2,004	599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2,004	599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李閏臣 (a)	62	-
劉穎 (b)	114	-
盧炯宇	240	240
范燁然 (c)	9	107
方偉豪 (d)	12	240
	<b>437</b>	<b>587</b>

備註：

- (a) 李閏臣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劉穎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范燁然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方偉豪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並無已付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23年：無）。

**(b)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無權獲得任何袍金、薪酬或管理獎金。本年度內，並無應付予非執行董事的任何酬金（2023年：無）。

## 企業管治報告

### (c) 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薪酬、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業績有關 獎金 千港元	代通知金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2024年</b>					
王鐵光	600	-	-	12	612
孔展鵬	600	-	-	12	612
李方程(a)	343	-	-	-	343
王貴成(b)及(c)	-	-	-	-	-
台樹濱(b)及(d)	-	-	-	-	-
	<b>1,543</b>	<b>-</b>	<b>-</b>	<b>24</b>	<b>1,567</b>
<b>2023年</b>					
王鐵光(e)	6	-	-	-	6
孔展鵬(e)	6	-	-	-	6
王貴成(b)	-	-	-	-	-
台樹濱(b)	-	-	-	-	-
	<b>12</b>	<b>-</b>	<b>-</b>	<b>-</b>	<b>12</b>

備註：

- (a) 李方程先生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根據本公司與王貴成先生及台樹濱先生各自所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該等執行董事並不獲享有任何基本薪金、津貼、管理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及任何實物福利。
- (c) 王貴成先生於2024年1月17日辭任執行董事。
- (d) 台樹濱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e) 王鐵光先生及孔展鵬先生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d) 高級管理層

本年度內，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及高級管理層的相關成員數目如下：

	2024 年 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3

董事的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及 9。

問責性及審核

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所有相關資料，讓董事會成員獲得執行職務所需的充足說明及資料。董事會成員每月獲提供最新資料，包括銷售的最新資料、已推出及即將推出的項目、以及財務狀況，為董事會成員就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平衡且易於理解的評估。

董事負責監督各財政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於編製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批准採納所有適用已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合適的判斷和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雖然核數師已於其報告中納入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一段，但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將能夠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原因如下：

## 問責性及審核 (續)

### (1) 促成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債務重組及與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融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管理層一直積極與中國多家銀行協商，以取得新銀行融資，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提取額外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7,000,000元(相當於約28,700,000港元)。此外，根據上海南洋發出日期為2025年3月18日的意向書，上海南洋擬進一步向上海好成授出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銀行融資，惟須待最終批准。董事認為新銀行融資可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流動性。同時，本集團一直積極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協商，內容有關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事宜。根據本集團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最新協商情況，錦州銀行鐵北支行正在考慮對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進行債務重組以作為其中選項，且雙方正在探討可能的重組安排。儘管該安排正處於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及相關各方的內部程序及討論當中，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在內部討論後將於2025年第三季度前給予積極反饋。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一經落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得到顯著改善從而令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能力亦將得以恢復。本集團管理層亦認為，此舉將大幅提高本集團的財務資金流動性。

### (2) 監控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於市場動蕩期間已採取多項措施盡可能降低營運成本及開發新生產線以增強經營現金流。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最大化上海生產基地生產設施的生產能力，並推出了一系列高增值產品以增加市場銷售。此外，本集團正與其若干供應商、僱員及債權人協商，針對若干長期未償還賬款制定對本集團更優惠的清償方案，以減輕對本集團經營現金流的負擔。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恢復其錦州生產基地上游生產設施的運營，以便在不久的將來增強經營現金流。

### (3) 來自主要股東聯繫人的財務支持

本集團已取得來自(i)點點通供應鏈(為王鐵光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銳豪(廣州)(為孔展鵬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ii)吉林省華生(為華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統稱「主要股東聯繫人」)日期分別為2025年2月24日、2025年2月24日及2025年3月14日的確認函(「確認函」)，確認其將會於確認函各自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按持續經營基準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上述本集團所獲的支持並無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孔展鵬先生、王鐵光先生及華生(統稱「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聯繫人的流動負債(可換股債券除外)約為104,700,000港元。主要股東聯繫人同意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不允許時不會發出還款要求。此外，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主要股東聯繫人將能夠分別通過根據2024年主採購協議及2024年主銷售協議，以更佳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煤炭、玉米顆粒、玉米澱粉及玉米糖漿供應以及從本集團採購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支持本集團的營運。

## 管理層的職能

董事會代表股東決定企業策略、設立並維持恰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批准整體業務計劃，以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管理層及組織架構。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進行的具體工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業績，以供董事會批准、執行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控營運預算、評估風險管理制度、實施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本集團遵守相關監管守則及其他規則和規例。

## 董事會委員會

為遵守企管守則，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並制定清晰的書面職權範圍以遵守企管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根據企管守則的規定而成立，其職責包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為李閏臣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劉穎女士及盧炯宇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本公司的半年及全年財務報表，並就委聘及開除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內部審計團隊及核數師會面，以審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效益。

審核委員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運作，該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的工作概述如下：

1. 審閱本公司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草稿及業績公告草稿，以及在推薦該等報表／公告予董事會審批前，專注重要範疇的判斷、會計政策是否貫徹一致或有所更改，以及資料披露是否充足；
2. 連同核數師審閱會計準則的發展及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3. 已根據適用標準檢討及監察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
4. 在正式委任核數師審核本集團的本年度財務報表前，評估核數師的獨立性；

## 企業管治報告

5. 在核數工作正式開始前，與核數師討論建議的工作範圍及審核方式。核數完成後，審核委員會審閱核數師的審核結果，並與核數師討論任何重大發現及核數事宜；
6. 就委任核數師及釐定其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7. 審閱及批准內部審計計劃，並與內部審計團隊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討論任何重大事宜；
8. 審閱內部審計工作的獨立性及本集團管理層給予內部審計團隊的支援、合作程度以及其在履行職務及職責時的資源；
9. 透過審閱本集團內部審計團隊及外聘顧問處理的工作以及與董事會進行討論，檢討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充分及有效；及
10. 透過審閱本集團高級財務管理層及內部審計團隊的工作以及與董事會進行討論，檢討僱員於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與預算是否充足。

###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孔展鵬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穎女士及盧炯宇先生。提名委員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運作，該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包括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就於本年度內挑選及推薦董事人選所採納的程序及標準。提名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評價提名政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及挑選獲提名的個別人士出任董事提出建議，以及檢討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報告第27頁至第30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一節。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新董事的書面政策。於評估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用於考慮候選人是否合適的標準，應視乎其能否投入足夠時間專注於本公司事務及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作出貢獻，以及使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責。

評估是否適合人選時，提名委員會會使用下列因素：

1. 董事繼承計劃；
2. 本集團保持或加強其競爭優勢所需之領導力；
3. 本集團所營運市場環境及市場商業需求之變化；

4. 作為董事會成員所需之技能及專業才能；
5. 上市規則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要求；
6. 性格及品格；
7. 承諾作為董事會成員有足夠時間履行職務；及
8. 本報告第 27 頁至第 30 頁所述，董事會在各方面之多元化。

董事會已採納新董事的提名程序，據此 (i) 提名委員會將就向董事會提名新董事舉行會議；及 (ii) 董事會將酌情考慮以董事會會議或書面決議案方式批准委任新董事。為確保新委任董事妥善了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並充分知悉其於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下的責任，本公司將於新委任董事首次獲委任時向其提供本公司全面、度身訂造及正式的介紹。

###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孔展鵬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穎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及盧炯宇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運作，該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的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評估董事的表現及批准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董事會已採納董事的薪酬政策，該政策是按其品格、資歷及能力並參考市場基準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孔展鵬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閏臣女士(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劉穎女士組成。企業管治委員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運作，該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的規定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以釐定、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監察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遵守其各自的職權範圍、企管守則的相關規定，或其他適用法例、法規、規則及守則的情況。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曾執行之工作如下：

1. 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審閱本公司遵守聯交所頒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情況；及
5. 確保建立及應用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企業管治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企管守則第二部分的所有守則條文。

###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須就審核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支付核數師酬金 1,000,000 港元。

本年度內，本集團就核數師就審閱中期報告及通函所提供的非核數相關服務，向其支付服務費用 355,000 港元作為專業費用。

核數師就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 59 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昇輝先生負責支援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部資訊交流良好並遵從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協助迎新，同時監察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彼已於本年度內參加不少於 15 個小時的專業培訓。陳先生的履歷載於本報告的第 23 頁。



##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透過於聯交所刊發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其他資料、公司網站以及透過親身出席或電話會議舉行的股東大會和投資者會議，會上為股東提供提問機會，與股東建立並維持不同的溝通渠道。本集團亦設有公司網站「[www.global-sweeteners.com](http://www.global-sweeteners.com)」，以向公眾披露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本集團每年向股東報告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兩次，並定期與投資者對話。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了交流意見的有效平台。聯席主席、各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以及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股東的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1日派送予全體股東。股東大會上將就個別重大事項(包括推選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所提呈決議案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的通函內(如需要)。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行使其權力，就各項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將於大會上解釋。投票結果將於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有關本集團與股東溝通渠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已採納的股東通訊政策(「政策」)，其可於本公司網站上取閱，旨在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鼓勵股東積極與本公司溝通，並供本公司徵求及了解股東及持份者意見。本公司已檢討及評估政策，並認為其於本年度得到有效實施，其依據為：

- 所有公告、通函、年報及中期報告在聯交所網站上公佈後，可適時於本公司網站上取閱，以便股東和廣大投資界及時獲得有關本公司的最新資訊及最新發展；
- 舉行實體股東週年大會，與個別股東及持份者接觸，鼓勵彼等參與並提問；及
- 本公司透過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接獲股東的請求或查詢後，本公司已即時予以處理。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以類型及總持股量劃分的股東詳情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量百分比	市值 (百萬港元)
王鐵光	402,918,215	21.31	48.35
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 (a)	16,444,000	0.87	1.97
孔展鵬	359,654,215	19.03	43.16
華生	362,788,856	19.19	43.53
大成生化集團	260,313,000	13.77	31.24
香港公眾持股量	488,256,570	25.83	58.59
合計	1,890,374,856	100.00	226.84

備註：

(a) 有關股份以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的名義登記，而該公司由王鐵光先生最終全資擁有。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4年6月28日舉行，以批准(其中包括)2023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授出新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重選董事。所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就批准2024年主採購協議及2024年主銷售協議之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24年12月20日舉行。所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9日舉行，以批准(其中包括)2024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授出新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重選董事。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一項向股東定期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以提供穩定及可持續回報予股東作為目標，並努力維持漸進式的股息政策。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1. 股息宣派與否由董事酌情決定，並視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業績、營運資金、現金狀況及資金要求以及法定及監管限制等因素而定。
2. 董事目前擬在可見將來每年向股東派付不少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15%作為股息，但須視乎第1段所提及的因素而定。
3. 宣派股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而於本年度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實際宣派及分派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將視乎多個因素而定，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現金及可分派儲備的可供動用性、投資要求、本集團現金流及營運資金要求，以及董事會認為適合的任何因素。
4.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受開曼群島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如有)所規限。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集團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及其運營所在市場存在風險。管理層必須識別、了解及管理此等風險，使之得以減至最低、轉移以及避免，此為極之重要。這需要採取積極的風險管理方針及有效的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本公司深明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每位員工的責任。風險管理不是分割、獨立的流程，其已融入或將融入包括策略發展、業務規劃、資金分配、投資決定、內部監控和日常營運中的業務流程。

本公司以「三道防線」建立風險管理程序，從而管理營運風險。此舉劃清了本集團上下管理日常營運風險的權責。第一道防線是本集團管理層，直接識別、記錄、匯報及管理面臨的所有重大風險，從而減低有關風險。第二道防線是設立指引及規則，並監管及促進有效風險管理常規的落實。第三道防線是本集團內部審計團隊識別、評估及回應風險，以及風險相關的溝通。

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即本集團在追尋戰略及業務目標時願意承擔的風險程度。根據本公司的價值及各持份者的預期，本公司僅承受符合其戰略且經過評定、瞭解及因此可控之合理風險；該等風險不應使本集團遭受：

- 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戰略執行能力及長遠財務穩健性的重大財務損失；
- 影響本集團員工及公眾安全及健康的後果；
- 嚴重違反法規並因而導致損害本集團名譽及品牌的情況；及
- 業務／供應中斷，導致嚴重影響社區及引發嚴重環境事件的情況。

內部監控部協助管理層參考 COSO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反虛假財務報告委員會的發起人組織委員會) 風險管理框架建立風險管理制度，當中已找出主要風險並進行分析。對於設計及落實內部監控制度方面具備經驗的管理層及僱員在整體及多個程序／交易層面上評估了監控環境，並就業務和程序進行風險評估。上述主要風險及控制措施均會按年不斷檢討及更新。主要高風險的控制措施會由管理層及內部審計團隊按年測試。按照測試結果，程序負責人可向高級管理層說明其內部控制措施按計劃運作，或就所發現控制措施弱點已作出所需要的糾正措施。內部審計團隊向高級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內部監控措施已妥善運作，或已作出改動以保證財務報表一致性。核數師亦會了解他們在審計時依賴的主要控制措施。於本年度，董事會已識別多項有待本集團處理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風險描述	於2024年的變化	主要風險緩解措施
<b>財務風險：</b>		
資金不足的流動性風險	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	獲股東支援，提供財務資源以恢復錦州生產設施，改善經營現金流
無法獲得新的銀行融資	推動債務重組，恢復上海生產基地的債務融資能力	繼續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磋商，以實現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並進一步恢復債務融資能力
<b>策略風險：</b>		
市場競爭	下游產品於國內及出口市場的激烈競爭	不斷致力研發以提高效率，推出新產品以探索新市場，並升級生產設備，降低生產成本
<b>營運風險：</b>		
生產設備老化	生產成本因生產設備老化而上升	升級生產設施，改善生產效率及產品組合以應對市場變化

##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制訂、維持及評估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及其有效性。本集團管理層則負責實行董事會制訂所有有關風險及控制的政策。

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旨在合理地保障本集團資產，確保所有交易均獲得管理層的授權，以避免資產在不獲授權的情況下遭挪用或出售。該等制度亦確保有關會計紀錄充分準確，以便編撰營運及申報所需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訂定行為守則，列明本公司對職責及誠信的期望。舉報政策使僱員可向管理層舉報問題，管理層認為就使內部監控制度有效而言該政策屬必須。

本集團具備清晰組織架構，詳列各業務部門不同層面的權限及肩負職責，以容許權力轉授以及加強職權劃分及問責性。若干特定事宜則不會授權而由董事會裁決，其中包括審批年度及中期業績、年度預算、資本結構、宣佈派發股息、重大收購、出售及資本開支、董事會架構以及其組成及繼任等事宜。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是透過與管理層討論，最少按年檢討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風險事宜（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年度檢討亦涵蓋本集團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申報職能以及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職能的資源充裕程度、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並無發現有任何重大監控失誤或弱點。

無論一個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及維護有多完善，仍僅能提供合理（而非完全）保障。沒有制度可將出現人為錯誤的可能性及將故意瞞騙本公司的意圖完全消弭。故此，本集團保留有效內部審計功能，獨立於營運管理層，集中於就具有重大風險或曾作出重大變動的範疇，進行基於風險的審計。董事會亦全力確保內部審計團隊獲全面授權查閱本集團所有數據及各項業務，並獲提供充裕資源及具資質並可勝任的員工。

### 內部審計部

本集團設立的內部審計部，在監察本集團管治方面扮演關鍵角色。內部審計部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在執行工作時可無限制地接觸本集團的業務單位、資產、記錄和人員。其年度工作計劃及資源經審核委員會審批。

業務單位的審計是為確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妥善實行及有效運作，而達成營業目標的相應風險均已妥善識別、監察及管理。各項審計的頻率由內部審計部以COSO內部監控框架為基礎的風險評估方法決定，並考慮獲認可風險、結構性變動、各單位整體上的重要性、過往內部審計結果、核數師意見、審核委員會工作結果，以及管理層意見等因素。各主要業務單位通常最少每三年審計一次。收購的業務一般會在十二個月內審計一次。

內部審計部通過檢討年度內控制措施自評程序，協助審核委員會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措施的效能。內部審計部亦應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要求，執行臨時項目及調查工作。

內部審計報告文本會交予審核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核數師。管理層需陳述行動計劃以回應內部審計團隊的建議。

於本年度，內部審計部檢討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從而找出弱點，並向審核委員會提議改善辦法。董事會按照審核委員會的評估，檢討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並認為該等制度為有效及足夠。本公司在本年度就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而言已遵守企管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職能均為有效及足夠。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幕消息

就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而言，本公司明白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首要原則是本公司一旦知悉內幕消息及／或在作出有關決定後須即時公佈，除非該等內幕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安全港。有關披露須分別恪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聯交所於2008年頒佈的《有關近期經濟發展情況及上市發行人的披露責任》。上述各項均已載入本公司的行為守則內。處理相關內幕消息的僱員或董事應如實向並無擁有權益之董事匯報，而該董事將向董事會匯報。董事會其後將相應地討論及處理內幕消息的相關披露或發放。其後會物色並授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擔任本公司發言人，負責回應有關獲指派議題範疇的查詢。未經授權嚴禁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本集團亦已就外界對本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訂立及落實回應程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每年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請於本公司網站「[www.global-sweeteners.com](http://www.global-sweeteners.com)」的「投資者關係」一欄及聯交所網站瀏覽及下載該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憲章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未對其憲章文件作出任何更改。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取閱。

## 股東權利

### 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1.1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下列程序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而編製：

- (1) 於提出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具備於股東大會上有權表決的繳足股本的一名或多名股東（「請求人」）有權透過書面通知（「要求」）就要求所指明的任何業務交易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要求須以書面形式透過電郵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電郵地址為 [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mailto: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
- (3) 股東特別大會須於提出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 (4) 如董事未能在要求提出後21日內召開上述大會，請求人可以以同樣形式召開會議，本公司須就董事未能應要求召開會議償付請求人就召開會議招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 2. 提出查詢的程序

- 2.1 股東如對其持股量、股份過戶、註冊及支付股息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詳情載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 2.2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透過電郵提出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查詢，電郵地址為[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mailto: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
- 2.3 茲提示股東提出問題時，請留下詳盡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在認為合適時作出迅速的回應。

## 3.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及聯絡資料

- 3.1 股東如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須將其建議（「建議」）的書面通知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透過電郵提交，電郵地址為[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mailto:contact@global-sweeteners.com)。
- 3.2 股東的身份及其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要求一經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為妥善及適當且由股東提出，董事會將按全權酌情決定建議是否可被納入將於大會通告所載的股東大會議程。
- 3.3 就股東於股東大會所提呈建議而給予全體股東考慮的通知期限，根據建議的性質釐定如下：
- (1) 如建議需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或以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批准，須不少於21日的書面通知；
- (2) 如建議需於(i)股東週年大會；或(ii)通過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的會議以外的股東大會上批准，須不少於14日的書面通知。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各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產銷。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使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本集團於本年度表現分析分別載於本報告第 10 頁至第 11 頁的「致股東簡報」及第 12 頁至第 21 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此外，關於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說明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於本報告第 42 頁「企業管治報告」中「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內披露。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所發生並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於本報告第 20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於回顧年度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一節內披露。有關本集團未來發展的概述於本報告第 21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未來計劃及前景」一節內披露。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第 65 頁至第 151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發於本年度的任何股息(2023年：無)。本公司已採納的股息政策載於本報告第 41 頁。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和非控股股東權益(摘錄自綜合財務報表並經重列/重新呈列(視適用情況而定))概要載於本報告第 152 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其中的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管轄權區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b)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公司法」)條文計算)。根據公司法，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股份溢價賬約1,074,879,000港元可供分派予股東，惟於緊隨建議派息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在其日常業務期間清償到期債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亦可按繳足股款紅股形式予以分派。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在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下，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47.2%，而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17.9%。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約75.3%，而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內總採購額約44.4%。

除作為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的王鐵光先生及孔展鵬先生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中的兩名供應商(即銳豪(廣州)及點點通供應鏈，詳見本報告第55頁至第56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擁有重大實益權益外，所有董事或其任何密切連絡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0%以上)均未在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集團成立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此，本集團必須遵守開曼群島、香港及中國相關的法律法規。

本公司推行恪守商業操守最高道德標準的文化，並承諾遵守所有營運地區的一切現行法律及法規。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可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違規或違反適用法例或法規事件。

##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主要持份者的支持。

### 僱員

本集團相信其僱員為本集團發展的強大後盾。本集團非常重視新員工的挑選及招募、在崗培訓及對僱員的評估及獎勵，使僱員的表現與本集團的戰略緊密相連。本公司亦認同僱員的貢獻，竭力維持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職業發展機會，以挽留現有僱員。

### 客戶

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已建立良好和長期的業務關係，相信此等客戶會繼續向本集團發出購貨訂單。同時，本集團亦將會積極物色新客戶，以減低可能因任何主要客戶不再向本集團購貨，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產生之負面影響。

### 供應商

本集團高度重視供應鏈管理，透過公開透明的程序遴選優質供應商，致力實現互利共贏。本集團亦會每年檢討及評核供應商表現，決定是否繼續與有關供應商合作，並作為物色其他供應商的參考。

### 股東

本集團其中一個企業目標是為股東提升企業價值。本集團致力促進業務發展以實現可持續增長。

##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王鐵光  
孔展鵬  
李方程 (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  
王貴成 (於2024年1月17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台樹濱 (於2024年1月18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閏臣 (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劉穎 (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盧炯宇 (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范燁然 (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方偉豪 (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根據本細則退任的任何董事當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為董事。非執行董事台樹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閏臣女士及劉穎女士將退任董事，彼等均符合資格且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董事。

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收訖李閏臣女士、劉穎女士及盧炯宇先生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函。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詳細履歷載於本報告第22頁至第23頁。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王鐵光先生、孔展鵬先生及李方程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分別自2023年12月28日、2023年12月28日及2024年6月5日起初步為期一年，並可自動續期一年。上述服務合約均可由各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台樹濱先生曾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作為執行董事，自2020年12月17日起初步為期一年，並可自動續期一年。台樹濱先生已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自2024年1月18日起初步為期一年的委任函，其後可自動重續一年。上述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閏臣女士、劉穎女士及盧炯宇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分別自2024年1月18日、2024年1月18日及2014年3月3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其後可自動重續一年。上述各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下文載述本年度董事在對本集團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 孔展鵬先生及王鐵光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在現有主採購協議、2024年主採購協議及2024年主銷售協議中擁有權益。銳豪(廣州)最終由孔展鵬先生擁有65%及由王鐵光先生擁有35%，而點點通供應鏈則由王鐵光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擁有51%及由孔展鵬先生家族成員及親屬擁有49%。有關上述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55頁至第56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 一 李方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華生(為吉林省華生的全資附屬公司及一名主要股東)的董事，在2024年主採購協議及2024年主銷售協議中擁有權益。有關上述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55頁至第56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組織章程細則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69條)曾經或現仍有效。於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投保董事及要員責任保險，以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而引起的若干法律行動提供適當保障。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第55頁至第56頁「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本公司	佔本公司有關
		證券數目及類別	類別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a)	(b)
王鐵光	實益擁有人	720,514,123股(L) (c)	38.1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6,444,000股(L) (d)	0.87
孔展鵬	實益擁有人	677,250,123股(L) (e)	35.83

## 董事會報告

備註：

- (a) 字母「L」代表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
- (b) 按於2024年12月31日的1,890,374,85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c)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王鐵光先生持有權益的720,514,123股股份中，317,595,908股股份指於其所持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後可能向其發行的股份，採用向王鐵光先生發行相關可換股債券當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用作說明之匯率1.0港元兌人民幣0.91311元計算。餘下402,918,215股股份由王鐵光先生實益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31%。
- (d) 該等股份以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的名義登記，該公司由王鐵光先生最終全資擁有。
- (e)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孔展鵬先生持有權益的677,250,123股股份中，317,595,908股股份指於其所持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後可能向其發行的股份，採用向孔先生發行相關可換股債券當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用作說明之匯率1.0港元兌人民幣0.91311元計算。餘下359,654,215股股份由孔展鵬先生實益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王鐵光先生及孔展鵬先生於可換股債券中持有的權益（其進一步詳情已在本報告第1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可換股債券」一段披露）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董事被視為擁有其股份及債權證權益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a)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百分比 (b)
大成玉米生化	實益擁有人	259,813,000 股 (L)	13.74
大成生化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c)	259,813,000 股 (L)	13.74
	實益擁有人	500,000 股 (L)	0.03
現代農業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d)	260,313,000 股 (L)	13.77
現代農業控股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d)	260,313,000 股 (L)	13.77
PRC LL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d)	260,313,000 股 (L)	13.77
GP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d)	260,313,000 股 (L)	13.77
農發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d)	260,313,000 股 (L)	13.77
吉林省國資委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d)	260,313,000 股 (L)	13.77
華生	實益擁有人 (e)	680,384,764 (L)	35.99
吉林省華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f)	680,384,764 (L)	35.99
李廷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f)	680,384,764 (L)	35.99

## 董事會報告

備註：

- (a)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的權益。
- (b) 按於2024年12月31日的1,890,374,85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c) 該等股份以大成生化的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的名義登記。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大成生化被視為於大成玉米生化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d) 該等股份包括以大成玉米生化的名義登記的259,813,000股股份及以大成生化的名義登記的500,000股股份，於本報告日期，其已發行股本由現代農業實益擁有約35.2%。現代農業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現代農業控股持有，而現代農業控股由PRC LLP全資擁有。PRC LLP的唯一普通合夥人為GP。於本報告日期，PRC LLP的投資資本中有60.0%由農發（農發由吉林省國資委控制）擁有，26.7%由銀華長安資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擁有，及13.3%由長春市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現代農業、現代農業控股、PRC LLP、GP、農發及吉林省國資委各自被視作於大成生化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e)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華生持有權益的680,384,764股股份中，317,595,908股股份指於其所持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9,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後可能向其發行的股份，採用向華生發行相關可換股債券當日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用作說明之匯率1.0港元兌人民幣0.91311元計算。其餘362,788,856股股份於華生於2024年5月24日轉換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後由華生實益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9.19%。有關轉換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的公告。
- (f) 華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吉林省華生持有，而吉林省華生由執行董事李方程先生擁有1.0%及由李方程先生的父親李廷生先生擁有99.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吉林省華生及李廷生先生各自被視為於華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現有主採購協議，上海好成（作為採購方）同意採購，而銳豪（廣州）及點點通供應鏈（作為供應方）各自同意向上海好成分別供應240,000公噸玉米澱粉及50,000公噸糖漿。現有主採購協議於2023年1月1日生效，並已於2024年12月31日到期。上海好成應於現有主採購協議有效期內不時分別與銳豪（廣州）及點點通供應鏈訂立採購合同，以確認上海好成的採購以及玉米澱粉及糖漿的單價。玉米澱粉及糖漿的單價將按現行市價決定，而現有主採購協議訂約方將於各曆月第25日之前決定將於未來一或三個月內付運產品的單價。



銳豪(廣州)最終由孔展鵬先生擁有65%及由王鐵光先生擁有35%，而點點通供應鏈則由王鐵光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擁有51%及由孔展鵬先生家族成員及親屬擁有49%。因此，銳豪(廣州)為孔展鵬先生的聯繫人，而點點通供應鏈則為王鐵光先生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現有主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大成糖業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1)條，現有主採購協議須遵守有關年度審閱及披露的規定(包括刊登公告及年度申報)。

於本年度，上海好成分別自點點通供應鏈採購合共約76,000公噸(總值約269,400,000港元)玉米澱粉及約2,200公噸(總值約6,600,000港元)糖漿及自銳豪(廣州)採購合共約5,000公噸(總值約16,400,000港元)玉米澱粉及37,000公噸(總值約116,800,000港元)糖漿。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現有主採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而現有主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是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者訂立、於本集團日常正常營商過程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核數師已確認該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6所示事項。本公司亦確認，本集團於釐定於本年度進行的交易價格及條款時，已遵循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各自協議所載的相關定價政策及指引(如適用)。

除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的其他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本公司關連／持續關連交易，而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於2024年10月17日，本公司(i)與銳豪(廣州)、點點通供應鏈及吉林省華生訂立2024年主採購協議，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年期間，本集團持續向銳豪(廣州)集團、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各自不時的聯營公司採購煤炭、玉米顆粒、玉米澱粉及糖漿等原材料；及(ii)與銳豪(廣州)、點點通供應鏈及吉林省華生訂立2024年主銷售協議，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年期間，本集團持續向銳豪(廣州)集團、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各自不時的聯營公司銷售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蛋白粉、玉米漿、纖維飼料、玉米油及玉米胚芽粕。2024年主採購協議及2024年主銷售協議已於2025年1月1日生效。

有關2024年主採購協議及2024年主銷售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7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日的通函。

## 董事會報告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值中最少有25%由公眾持有。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概無被視為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權益，惟董事獲委任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而出任為董事的業務除外。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第13.21條作出披露

#### 違反貸款協議

誠如本公司與大成生化於2023年8月25日發佈的聯合公告中所詳述，錦州元成已拖欠償還根據錦州元成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分別於2020年8月25日及2021年12月27日簽訂的貸款協議所欠錦州銀行鐵北支行的貸款，該貸款已即時到期及須即時支付。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以錦州元成擁有的若干房地產作為抵押，並由帝豪食品提供擔保（其有關之義務及責任應根據本公司就帝豪食品因帝豪食品根據日期為2021年6月11日及2021年12月27日的擔保協議就錦州元成結欠錦州銀行鐵北支行的債務向錦州銀行鐵北支行提供的擔保而可能招致及承受的義務及責任向帝豪食品提供反擔保而被反擔保及獲得彌償）。於本報告日期，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項下之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12,500,000元，帶有未償還利息。本集團目前正在促進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有關的債務重組，以進一步緩解本集團的財務壓力。

### 集資活動

#### 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

於本年度，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及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已分別於2024年5月3日及2024年7月19日落實。有關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1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可換股債券」各段。

### 股份認購事項

於2024年12月20日，本公司與各股份認購方訂立單獨的股份認購協議。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於回顧年度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 股份認購事項」各段。

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24日及2025年1月10日的公告。

###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會任滿告退，惟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出任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王鐵光  
聯席主席

香港  
2025年3月28日



###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 電郵: info.hk@forvismazars.com

Website 網址: www.forvismazars.com/hk

致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65頁至第151頁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並已遵照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

在該等準則下，吾等之責任在吾等之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之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有關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一節。於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652,400,000港元及218,300,000港元。該等情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因此其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債務。經考慮貴集團採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披露的措施後，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將有能力持續經營。因此，貴公司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有關事項無法實現而可能導致之任何調整。吾等認為在此方面已作出適當披露。吾等之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改。

##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於本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之事項。吾等在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除「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一節所述事項外，吾等已釐定下述事項為將於吾等的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核事項。

### 關鍵審核事項

#### 租賃樓宇的公允值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13

貴集團的租賃樓宇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243,456,000港元，乃以公允值列賬。於本年度，貴集團委任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評估貴集團租賃樓宇的公允值，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物業重估所得約33,503,000港元(扣除遞延稅項前)及計入物業重估儲備中。

管理層決定租賃樓宇的公允值時使用重大估計及判斷，包括決定估值技術及挑選模式內的不同輸入數據。因此，此因素被視為屬關鍵審核事項。

#### 債務重組所得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貴集團已與債權人訂立債務重組協議，以改善貴集團的財務狀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債務重組過程已大致完成，貴集團因而確認債務重組所得167,615,000港元。

由於債務重組所得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吾等將其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 於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之方法

吾等的主要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評估估計租賃樓宇公允值時的估值方法是否恰當；
- 藉著查詢估值基準及就輸入數據取得確切憑據，評估估值師的工作是否恰當；
- 聘用核數師專家協助吾等評估管理層及估值師所用假設的判斷是否合理；及
- 評估管理層及核數師專家所委任的估值師的勝任度、能力及客觀性。

吾等的主要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取得債務重組協議並審閱當中條款，以評估管理層所作出之會計處理是否恰當；
- 覆核債務重組所得之計算是否正確；及
- 取得債權人之確認函，以確認於2024年12月31日未償還結餘。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續)

### 關鍵審核事項

#### 可換股債券之估值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貴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可換股債券(定義見本報告)於發行日期(即2024年5月3日及2024年7月19日)以及於2024年12月31日的公允值。

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扣除遞延首日虧損)及衍生部分的公允值分別為62,404,000港元及65,942,000港元。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自發行日期以來的公允值變動相關的公允值所得14,839,000港元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確認。

由於可換股債券之估值對綜合財務報表及公允值計算的重要性，尤其是使用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涉及主觀判斷及假設，吾等將其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 於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之方法

吾等的主要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取得及審查與可換股債券相關的協議；
- 評估由管理層委任及協助管理層釐定相關可換股債券公允值之獨立專業估值師之資歷、能力、客觀性及工作結果；
- 基於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知評價及質疑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 基於我們對可換股債券的了解評價及質疑所用關鍵參數及來源數據是否合理；及
- 檢查及評價計算準確度及所用輸入數據(包括可資比較交易)是否相關。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為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2024年年報所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之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表達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會就此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之審核工作而言，吾等負責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從審核工作所獲得資料之間出現重大不相符情況，又或在其他方面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吾等基於所進行工作而得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之結論，則吾等須匯報有關情況。就此，吾等並無須匯報之事宜。

##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之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宜，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呈報之程序。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吾等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之核證，惟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它們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之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意見。吾等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核之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識別之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應用防範措施。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至關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出產生之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42 樓

2025 年 3 月 28 日

負責此審計項目與簽發此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董事為：

**蘇進威**

執業證書號碼：P07513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623,460	440,813
銷售成本		(592,157)	(404,195)
毛利		31,303	36,618
其他收入及所得	5	74,659	11,476
債務重組所得	6(b)	167,615	–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758)	(29,282)
行政費用		(66,728)	(62,427)
其他支出		(81,290)	(58,130)
財務成本	7	(34,552)	(42,442)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6	57,249	(144,187)
所得稅抵免	10	9,369	4,367
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溢利(虧損)		66,618	(139,82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	429,336
本年度溢利		66,618	289,51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經或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於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時解除外匯儲備		–	(60,752)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外匯儲備	28	(14,952)	–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44,599	46,965
		29,647	(13,787)
於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重估物業所得，淨值	13	33,503	31,178
– 所得稅項影響		(8,376)	(7,795)
		25,127	23,38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總值，除稅淨值		54,774	9,596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值		121,392	299,112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擁有人		<b>66,618</b>	289,516
非控股權益		-	-
		<b>66,618</b>	289,51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來自：</b>			
持續經營業務		<b>66,618</b>	(139,820)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29,336
		<b>66,618</b>	289,516
<b>應佔全面收益總值：</b>			
本公司擁有人		<b>121,392</b>	299,112
非控股權益		-	-
		<b>121,392</b>	299,112
<b>每股盈利(虧損)，來自</b>			
	12		
<b>基本</b>			
持續經營業務		<b>3.8港仙</b>	(9.2)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8.1港仙
		<b>3.8港仙</b>	18.9港仙
<b>攤薄</b>			
持續經營業務		<b>2.8港仙</b>	(9.2)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8.1港仙
		<b>2.8港仙</b>	18.9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398,408	312,325
使用權資產	14	34,317	38,813
無形資產	15	1,704	1,704
		<b>434,429</b>	352,84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	34,221	34,15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7	70,439	67,9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4,648	106,85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	5,100	13,552
		<b>134,408</b>	222,515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20	134,308	138,0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1	228,065	323,446
租賃負債	14	119	17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2	254,734	440,910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	30(ii)	44,608	54,038
應付股東款項	30(ii)	39,151	–
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29	44,728	–
衍生金融工具	29	40,803	–
應付稅項		249	249
		<b>786,765</b>	956,860
<b>流動負債淨值</b>		<b>(652,357)</b>	(734,345)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17,928)</b>	(381,50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4	156	–
遞延收入	23	170	352
		<b>326</b>	352
<b>負債淨值</b>		<b>(218,254)</b>	(381,85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5	189,037	152,759
儲備		(407,291)	(528,6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b>(218,254)</b>	(375,924)
非控股權益		–	(5,931)
<b>虧絀總值</b>		<b>(218,254)</b>	(381,855)

第65頁至第151頁的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8日經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其簽署

王鐵光  
董事

孔展鵬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虧絀總值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759	1,074,879	102,862	41,513	326,684	(2,074,621)	(375,924)	(5,931)	(381,855)
本年度溢利	-	-	-	-	-	66,618	66,618	-	66,61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經或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外匯儲備 (附註28)	-	-	-	-	(14,952)	-	(14,952)	-	(14,952)
—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	-	-	-	44,599	-	44,599	-	44,599
	-	-	-	-	29,647	-	29,647	-	29,647
於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所得，淨值(附註13)	-	-	33,503	-	-	-	33,503	-	33,503
所得稅項影響	-	-	(8,376)	-	-	-	(8,376)	-	(8,376)
	-	-	25,127	-	-	-	25,127	-	25,12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總值，除稅淨值	-	-	25,127	-	29,647	-	54,774	-	54,77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值	-	-	25,127	-	29,647	66,618	121,392	-	121,392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	-	-	-	(18)	-	18	-	5,931	5,931
轉換可換股債券	36,278	-	-	-	-	-	36,278	-	36,27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36,278	-	-	(18)	-	18	36,278	5,931	42,209
於2024年12月31日	189,037	1,074,879*	127,989*	41,495*	356,331*	(2,007,985)*	(218,254)	-	(218,25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虧絀總值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152,759	1,074,879	124,644	67,684	340,471	(2,435,473)	(675,036)	(5,931)	(680,967)
本年度溢利	-	-	-	-	-	289,516	289,516	-	289,51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經或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 於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時解除 外匯儲備	-	-	-	-	(60,752)	-	(60,752)	-	(60,752)
-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	-	-	-	46,965	-	46,965	-	46,965
	-	-	-	-	(13,787)	-	(13,787)	-	(13,787)
於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 目：									
重估物業所得，淨值(附註13)	-	-	31,178	-	-	-	31,178	-	31,178
所得稅項影響	-	-	(7,795)	-	-	-	(7,795)	-	(7,795)
	-	-	23,383	-	-	-	23,383	-	23,38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值， 除稅淨值	-	-	23,383	-	(13,787)	-	9,596	-	9,596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值	-	-	23,383	-	(13,787)	289,516	299,112	-	299,112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於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時解除儲備	-	-	(45,165)	(26,171)	-	71,336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52,759	1,074,879*	102,862*	41,513*	326,684*	(2,074,621)*	(375,924)	(5,931)	(381,855)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的負儲備407,291,000港元(2023年：528,683,000港元)。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本公司須於緊隨擬派股息日期後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通過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 物業重估儲備／外匯儲備

該等儲備是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載的相關會計政策處理。

### 法定儲備基金

本公司有若干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法規計算的除稅後溢利的10%轉撥至彼等各自的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等公積金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為止，而其後是否進一步轉撥則由董事建議。該等儲備基金可用作降低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任何虧損，或可撥充為附屬公司的繳足股本。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	27(i)	(114,545)	88,356
已收利息		39	34
<b>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值</b>		<b>(114,506)</b>	<b>88,390</b>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7,875)	(5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371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值	28	(8)	-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出淨值		-	(1)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值</b>		<b>(76,512)</b>	<b>(589)</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增籌集銀行借貸	27(ii)	28,670	-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5,685)
已付利息		(153)	(516)
預付債權人款項以清償貸款		-	(96,703)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減少)增加		(10,457)	24,608
應付股東款項增加		36,412	-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		128,346	-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值</b>		<b>182,818</b>	<b>(78,296)</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值		(8,200)	9,50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552	4,275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值		(252)	(228)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19	<b>5,100</b>	<b>13,55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06年6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都會道10號都會大廈12樓1206室。本集團主要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及銷售。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化。

於2023年4月6日，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大成生化」，本集團的前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大成生化集團」)(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玉米生化科技有限公司(「大成玉米生化」)與孔展鵬先生及王鐵光先生(「聯合要約人」)訂立買賣協議(「大成糖業買賣協議」)，據此，聯合要約人有條件同意收購及大成玉米生化有條件同意出售本公司的717,965,00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於大成糖業買賣協議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股份」)約47.00%(「大成糖業出售事項」)。於2023年12月21日，大成糖業買賣協議項下有關大成糖業出售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經獲達成或豁免，而大成糖業出售事項的完成(「大成糖業完成」)已落實。緊隨大成糖業完成後，大成生化及大成玉米生化分別不再為本集團的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

##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622章)適用之披露規定。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進一步解釋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衍生金融工具按重估值／公允值計量除外。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及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與2023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為基準編製，惟採納與本集團有關並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2.2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652,4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734,300,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218,3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381,900,000港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及預期未來的流動資金的影响，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短期內及較長遠而言就達致經營利潤及正數現金流以及獲取額外資金的能力。本公司已採取以下措施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1) 促成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債務重組及與銀行積極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融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管理層一直積極與中國多家銀行協商，以取得新銀行融資，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提取額外銀行借貸約人民幣27,000,000元(相當於約28,700,000港元)。此外，根據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南洋」)發出日期為2025年3月18日的意向書，上海南洋擬進一步向上海好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好成」)授出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銀行融資，惟須待最終批准。董事認為新銀行融資可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流動性。同時，本集團一直積極與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鐵北支行(「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協商，內容有關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向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錦州元成」)提供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12,5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事宜。根據本集團與錦州銀行鐵北支行最新協商情況，錦州銀行鐵北支行正在考慮對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進行債務重組以作為其中選項，且雙方正在探討可能的重組安排。儘管該安排正處於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及相關各方的內部程序及討論當中，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錦州銀行鐵北支行在內部討論後將於2025年第三季度前給予積極反饋。錦州銀行鐵北支行貸款的債務重組一經落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得到顯著改善從而令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能力亦將得以恢復。本集團管理層亦認為，此舉將大幅提高本集團的財務資金流動性。

### (2) 監控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於市場動蕩期間已採取多項措施盡可能降低營運成本及開發新生產線以增強經營現金流。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最大化上海生產基地生產設施的生產能力，並推出了一系列高增值產品以增加市場銷售。此外，本集團正與其若干供應商、僱員及債權人協商，針對若干長期未償還賬款制定對本集團更優惠的清償方案，以減輕對本集團經營現金流的負擔。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恢復其錦州生產基地上游生產設施的運營，以便在不久的將來增強經營現金流。

## 2.2 持續經營 (續)

### (3) 來自主要股東聯繫人的財務支持

本集團已取得來自(i)點點通供應鏈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點點通供應鏈」,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點點通供應鏈集團」, 為王鐵光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ii)銳豪科創商貿(廣州)有限公司(「銳豪(廣州)」,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銳豪(廣州)集團」, 為孔展鵬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及(iii)吉林省華生商貿有限公司(「吉林省華生」,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吉林省華生集團」, 為香港華生商貿有限公司(「華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統稱「主要股東聯繫人」)日期分別為2025年2月24日、2025年2月24日及2025年3月14日的確認函(「確認函」), 確認其將會於確認函各自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按持續經營基準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上述本集團所獲的資助並無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團應付孔展鵬先生、王鐵光先生及華生(統稱「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聯繫人的流動負債(可換股債券除外)約為104,700,000港元。主要股東聯繫人同意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不允許時不會發出還款要求。此外,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 主要股東聯繫人將能夠通過根據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不時的附屬公司)、銳豪(廣州)(為其本身以及銳豪(廣州)集團及其不時的聯營公司)、點點通供應鏈(為其本身以及點點通供應鏈集團及其不時的聯營公司)及吉林省華生(為其本身以及吉林省華生集團及其不時的聯營公司)(統稱「合約訂約方」)於2024年10月17日訂立的有關(i)本集團於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期間向合約訂約方購買煤炭、玉米顆粒、玉米澱粉及玉米糖漿; 及(ii)合約訂約方於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期間向本集團購買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玉米蛋白粉、玉米漿、纖維飼料、玉米油及玉米胚芽粕)的協議, 以更佳商業條款向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煤炭、玉米顆粒、玉米澱粉及玉米糖漿供應以及從本集團購買玉米澱粉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 支持本集團的營運。

董事(包括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審閱管理層以上述措施取得成功及有利成果為基準編製的現金流預測, 並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來履行自2024年12月31日起12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

因此, 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適當。由於上述措施的結果並不確定, 因此採用持續經營基礎可能並不恰當。

倘若本集團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運營, 則必須進行調整, 將資產價值重述為估計可收回金額, 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做出撥備, 並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 2.3 會計政策變動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按與2023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為基準編製，惟下列與本集團相關並自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訂本旨在透過幫助公司釐定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具有不確定結算日期的債務及其他負債是否應分類為流動（於一年內到期或可能到期結算）或非流動，以提高應用有關規定的一致性。對於公司可透過將其轉換為權益進行結算的債務，該修訂本亦澄清了分類規定。

採納此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該修訂本訂明於報告日期後遵守的契諾不會影響於報告日期將債務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反之，該修訂本要求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與該等契諾有關的資料。

採納此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此詮釋因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而修改，以統一相應的措辭，而結論並無變動。

採納此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修訂本加入新的披露規定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之透明度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和流動性風險之影響。

採納此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該修訂本規定賣方 – 承租人須隨後釐定因售後租回產生的租賃付款，以確認賣方 – 承租人不會確認所保留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新規定並不阻止賣方 – 承租人於損益中確認與部分或完全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採納此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4 尚未予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當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出下列尚未於年內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生效日期待定

本公司管理層正就未來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進行詳細評估。迄今為止，管理層認為，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是使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呈報期而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是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即使其引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有關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所述的三個控制權元素中有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是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值，及(ii)任何所保留投資的公允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會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乎情況而定）。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從其參與投資對象而承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指揮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時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其回報，即具有控制權。倘有情況顯示一項或多項控制因素發生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具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載入本公司損益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在該等附註內呈列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有關賬面值按個別基準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的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是指本集團所轉讓資產的收購日期公允值、本集團對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權以換取被收購公司控制權的總和。就每宗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其是否按公允值或按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股東權益，其可呈列現時擁有的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股東權益成份。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所有其他成份均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其根據合約條款、經濟情況及於收購日期的相關條件評估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的分類及界定。這包括被收購公司區分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以往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確認。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而成本是指所轉讓代價、就非控制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公司的股權的任何公允值的總和超出所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及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的淨資產的公允值，則經重新評估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購買折扣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均會測試減值或倘發生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更頻密地測試減值。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各項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撥入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本公司評估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減值。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不予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出售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則計算出售的盈虧時，將有關該出售業務的商譽計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而計算。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該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於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是採用該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計入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允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值的資產及負債，是按對整體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允值等級：

- 第一級 - 按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 第二級 - 按估值技術計量，而該技術採用對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最低等級輸入數據
- 第三級 - 按估值技術計量，而該技術採用對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最低等級輸入數據

就於綜合財務報表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每個呈報期末按對整體公允值計量具重大影響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等級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減值存在，或當需要為資產(存貨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除外)作出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兩者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每項獨立資產而釐定，惟不可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流入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是使用可反映金額時間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有市場評估的除稅前折現率而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惟按重估值列賬的資產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按該重新估值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呈報期末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該可收回金額。僅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倘可收回金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得撥回。當減值虧損的撥回根據有關會計政策就重估資產列賬時，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內，除非該資產以重估值列賬。

###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的組成部分，在營運上及就財務報告而言，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的其他部分清楚區分。其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或是擬對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單獨的主要經營地區進行處置的一項相關聯計劃的一部分，或是專為轉售而取得的附屬公司。於進行處置或當經營業務符合分類為持有待售的準則(以較早者為準)時，會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倘若放棄經營業務，亦會將之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連方

一方或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a) 有關人士或該名人士家族的直系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如該名人士：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與該另一實體均屬同一集團)。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一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即為該計劃，則主辦該計劃的僱主亦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在組別的任何成員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連方(續)

該人士的直系親屬是指該親屬與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親屬成員，並包括：

- (a)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人士配偶的子女或同居伴侶；及
- (c) 該人士的家屬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

界定關連方時，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則包括該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是按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使其投入現時運作狀況及將其運往擬定用途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使用後所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通常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準則的情況下，重大檢查開支於該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列作重置。倘須定期重置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確認，並予以折舊。

本公司經常進行估值，以確保重估物業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不會有重大差異。物業價值的變動是列為物業重估儲備中的變動處理。倘按個別資產基準計算，該項儲備總值不足以彌補虧絀，則虧絀餘額將自損益扣除。任何其後產生的重估盈餘均計入損益，惟以先前扣除的虧絀數額為限。出售經重估的資產時，就先前進行估值而變現的物業重估儲備的相關部分是作為儲備變動轉撥至累計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繼續使用該項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不再確認資產的任何損益(計算方法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是計入不再確認該項目的期間的損益。

折舊是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或估值減累計減值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樓宇	2.0%至4.5%
廠房及機器	6.7%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20.0%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值以合理基準在該等部分之間分配，而每部分分開折舊。最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調整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興建中的廠房，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及建設期間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时，重新歸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 — 高爾夫球會籍

高爾夫球會籍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如有)。個別高爾夫球會籍的賬面值於各呈報期末審閱一次，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有否下跌至低於賬面值。倘出現的下跌並非屬暫時性，該高爾夫球會籍的賬面值將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少的金額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該等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租賃部份與非租賃部份，並將各租賃部份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份入賬列作單一租賃部份。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內的各租賃部份單獨列作一項租賃。本集團根據租賃部份的相對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部份。

並無產生獨立組成部份的本集團應付金額被視為總代價的一部份，會分配至合約中單獨識別的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成本包括：

- (a)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c)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就本集團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況將產生的成本估計，惟生產存貨產生的成本除外。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按租賃期與使用權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兩者中的較短期間以直線法計提折舊(除非租賃在租期屆滿之前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倘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認購權，在此情況下，將按相關資產的估計使用年限計提折舊)，詳情如下：

租賃土地	2.0% 至 3.7%
工廠及辦公室	25.0% 至 33.3%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合約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下列於開始日期尚未支付的租期內就相關資產使用權所作的付款：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支付金額；
- (d) 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認購權的行使價；及
- (e) 為終止租賃而繳納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租賃終止權)。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利率不可輕易釐定，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付租賃付款來計量租賃負債。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 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期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認購權而導致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時，將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當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浮動利率除外)而導致剩餘價值擔保、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時，採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改變，本集團會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零，且租賃負債的計量進一步減少，則本集團將於損益內確認重新計量的任何餘下金額。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a)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倘租賃修改並無列為一項單獨租賃，則於該租賃修改生效當日，

- (a) 本集團按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分配經修改合約中的代價。
- (b) 本集團終止經修改合約的租期。
- (c) 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方式為按經修訂租期採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
- (d) 就縮減租賃範圍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減少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並於損益內確認與部分或全部終止租賃有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 (e) 就所有其他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

#####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僅會於本集團成為提供有關工具合約的一方時按交易日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僅會於(i)本集團自該金融資產所得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ii)本集團轉讓該金融資產，且(a)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其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取的所有款項確認擔保借貸。

倘本集團並無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及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而確認金融資產。

##### 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均按公允值釐訂，倘金融資產並非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列賬，則加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於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iii)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或(iv)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不予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的金融資產於改變業務模式後的首個年度呈報期間首日予以重新分類。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符合以下兩個條件且並非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則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計提減值。因減值、終止確認或透過攤銷程序產生的損益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含的金融資產。

#### 金融負債

#####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僅會於本集團成為提供有關工具合約的一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僅於負債消失時(即於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已被解除、取消或期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續)

#####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倘金融負債並非以公允值計入損益列賬，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中包含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大成生化集團及股東的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租賃負債。全部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惟倘折讓影響微不足道，則按成本列賬。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作為收購方或有代價的金融負債。其按公允值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惟負債信貸風險引致之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變動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外，除非該處理會造成或擴大損益內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金額其後不得轉回損益。於終止確認時，累計收益或虧損直接轉入累計溢利或虧損。

金融負債如符合以下條件，則歸類為持作交易：

- (i) 主要為近期回購而產生；
- (ii) 屬共同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投資組合的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近期初始確認時存在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iii) 為並非財務擔保合約或並非指定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負債僅於以下情況下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 (i) 該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因以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虧損而可能出現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的情形；
- (ii) 根據既有的風險管理策略，其為以公允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的一組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一部分；或
- (iii) 其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在此情況下，整個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惟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顯著修改現金流，或明確禁止分離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情況除外。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續)

##### 分類及計量(續)

主合約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資產的混合合約內嵌入的衍生工具，如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其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約並不密切相關，且該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視為單獨的衍生工具。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令合約發行人須就合約持有人承受的損失向該持有人作出特定賠償付款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允值(即交易價格，除非可以其他方式可靠地估計公允值則作別論)於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確認為遞延收入。

隨後，財務擔保按(i)首次確認的金額減(如合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及(i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惟倘財務擔保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或因轉讓金融資產而產生，則作別論。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計信用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減值要求)。除下文詳述的特別處理外，於各報告日期，倘該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上升，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大幅上升，本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對金融工具預期年期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不足額現值)。

就金融資產而言，信貸虧損指實體根據合約應付的現金流量與該實體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續)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該實體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根據所擔保合約的條款作出付款。因此，現金不足額為預期就持有人承擔的信貸虧損賠償予持有人之付款，減該實體預期自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金額。倘資產獲全額擔保，則財務擔保合約的估計現金不足額將與擔保資產的估計現金不足額一致。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預期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而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部份，指預期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因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可能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當預期信貸虧損共同計量時，金融工具按下列一項或多項分擔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 (i) 過往逾期資料
- (ii) 工具性質
- (iii) 抵押品性質(如有)
- (iv) 債務人行業
- (v) 債務人地理位置

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及虧損的變動。出現的虧損撥備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盈虧，並對金融工具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是因過往經驗顯示，倘金融工具符合任何下列標準，本集團或會無法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

- (i)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支付(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
- (ii)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

不論上文分析，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而有理據資料顯示較寬鬆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作別論。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評估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起顯著上升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而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設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已顯著上升。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經釐定為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顯著上升。

##### 低信貸風險

金融工具獲釐定為低信貸風險，倘：

- (i) 其違約風險低；
- (ii) 借款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償還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
- (iii) 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詳述，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獲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 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經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後建立撥備矩陣。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續)

#####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寬減。
- (d)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由於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f) 以反映已發生信貸虧損的高折讓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

##### 撤銷

當本集團並無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合理預期之時，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撤銷金額之資產或收入來源時，本集團會實行一項撤銷賬面總值之政策。本集團預期不會大幅收回撤銷金額。然而，經計及法律意見(如合適)，本集團仍可根據本集團收回應收金額的程序對遭撤銷的金融資產採取強制執行活動。任何隨後收回的款項於損益確認。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可換股債券

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的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以外方法結算的轉換權，屬轉換權衍生工具。

債項部分及衍生部分(衍生金融工具)於發行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於後續期間，可換股債券的債項部分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相關的交易成本按彼等的相對公允值比例分配至債項及衍生部分。與衍生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即時自損益中扣除。與債項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計入債項部分的賬面值，並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期間內攤銷。

### 存貨

存貨是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倘為在製品及產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以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是根據估計售價減去完成及出售時估計將會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的短期及高流通性的投資，該投資價值不會有重大變動風險，且購入時到期日一般在三個月內，並減去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用途不受限制與現金性質類似的資產。

### 撥備

撥備是於因以往的事件導致現行的責任(法定或推定)產生並將有可能需要於日後作出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時確認，惟能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的金額。

倘折現影響重大，就撥備確認的金額則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的日後開支於呈報期末的現值。現值因時間過去而產生的升幅，是於損益中列作財務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於呈報期末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通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釐定。

在呈報期末，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作為財務申報用途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須按負債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的起因是由於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或在一宗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而暫時性差異不甚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遞延稅項資產是就所有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若有關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起因是由於在一宗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只有在暫時性差異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呈報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相反，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在各呈報期末重新評估及確認過往未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按照於呈報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實行的稅率(及稅法)，按照預期將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與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是當可以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及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按公允值予以確認。當補助金與開支項目有關時，於該等擬補助的成本支出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或相關開支項目的扣減(如適用)。

倘補助金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值計入遞延收入賬目，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每年均等數額撥入損益。

### 收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貨品性質

本集團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續)

#####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訂立之初，本集團評估在客戶合約中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並將向客戶轉讓以下之一的每項承諾識別為一項履約責任：

- (a) 與眾不同的貨品(或一批貨品)；或
- (b) 一系列大致相同並以相同模式轉讓予客戶的與眾不同的貨品。

倘同時滿足以下兩項標準，則承諾提供予客戶的貨品屬與眾不同：

- (a) 客戶可從貨品本身受益或可通過貨品與客戶隨時可獲得的其他資源結合而受益(即貨品可成為與眾不同)；及
- (b) 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的承諾可與合約中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讓貨品的承諾在合約文意內與眾不同)。

##### 收益確認時間

收益確認時間收益於(或由於)本集團藉向客戶轉讓所承諾貨品(即資產)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資產於(或由於)客戶獲得該資產的控制權時轉讓。

如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本集團隨時間轉讓貨品的控制權，因而隨時間履行履約責任及確認收益：

- (a)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本集團履約創造及增強客戶因資產的創造或增強而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
- (c)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就迄今已完成的履約對有關付款享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履行履約責任並非隨時間達成，則本集團於客戶取得所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達成履約責任。於釐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移時，本集團考慮控制權概念以及如法定業權、實際管有權、收取付款的權利、資產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驗收等指標。

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玉米甜味劑產品於客戶取得所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確認，該時間一般為向客戶交付貨品及轉移所有權的時間。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益(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客戶合約收益(續)

##### 交易價格：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的過程中，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即向客戶轉讓貨品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將調整已承諾的代價金額以計及資金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於損益分開確認為源自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收益的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

本集團於訂立合約之初，參考(如合適)合約的隱含利率(即將貨品或服務現金售價折現為提前或延後支付的金額的利率)、現行市場利率、本集團的借貸利率及本集團客戶的其他相關信用資料，釐定與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利率相稱的利率。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63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方法，且並無調整對融資期為一年或以內的重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考慮。

#####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總賬面值，如屬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適用於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

#####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藉於客戶支付代價之前或應付付款之前向客戶轉讓貨品而履約，則該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惟不包括任何呈列為應收款項的金額。相反，倘在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有權收取無條件代價金額，則該合約於作出付款時或應付付款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為本集團收取無條件代價的權利或於代價付款成為到期應付前僅須時間流逝而收取代價的權利。

就一份合約或一組相關合約而言，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無關連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非按淨基準呈列。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付款條件，在交付貨品之前，付款一般不會成為到期應付或向客戶收取，但本集團可要求客戶在交付貨品前(即該等交易的收益確認時間)支付全部或部分合約款項。本集團會確認合約負債，直至其獲確認為收益為止。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合約成本

合約成本指從客戶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的成本(惟入賬列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者除外)。經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獲得合約的成本如屬增量及可收回成本則予以資本化，惟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94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方法者除外。經資本化的成本在與該成本有關的特定現有及預期合約的年期內採用直線法攤銷。倘本集團以其他方式確認的資產攤銷期為一年或以內，則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並在產生增量成本時將該成本確認為開支。

倘履行合約的成本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確定的預期合約有關，產生或增強將用於未來提供貨品的資源，且預期可以收回，則該成本予以資本化。未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履行合約的其他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成本按與根據與成本相關的特定現有及預期合約向客戶轉讓貨品一致的系統基準攤銷。

當資產賬面值超過(a)本集團預期因交換資產相關貨品而將收取的代價餘額；減(b)直接與提供該等貨品相關且尚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的差額時，確認減值虧損。當減值條件消失或有所改善時，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惟資產的已增加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此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本應釐定的金額。

### 僱員福利

####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及非貨幣福利成本計入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

#### 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全體香港僱員實施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固定比例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到期應付時從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存放於一家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自注入強積金計劃之時起，即全部歸屬僱員。

根據強積金計劃，由於供款在支付予強積金計劃後已全數歸屬於僱員，故強積金計劃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僱主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僱員福利(續)

#### 退休福利(續)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本集團公司經營所在中國各省地方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中國退休福利計劃」)。此等附屬公司均須按僱員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作為福利集資。本集團於中國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持續作出規定的供款。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下的供款須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規則到期支付時在損益中扣除。

根據中國退休福利計劃，概無已沒收供款可供僱主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一項需要一段頗長期間準備方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是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撥充資本。當資產接近準備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則不再撥充資本。撥充資本比率是按有關借貸的實際成本計算。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作費用。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資金借貸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董事擬分派的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另行分類列為權益部分的保留溢利分配，直至該等股息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為止。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則會確認為負債。

#### 外幣

本財務報表按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釐定本身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各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是按彼等各自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初步入賬。於呈報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是按當日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清償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會於損益確認。

按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非貨幣項目而產生按公允值計量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的貨幣。於呈報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該等實體的損益按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外匯儲備累計。出售海外實體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動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本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其相關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已確認金額影響最為重大：

#### 有關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認為於可預見將來概無中國附屬公司將分派股息予本公司或任何中國以外的附屬公司，因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概無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有關預扣稅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持續經營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使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詳述的現金流預測評估的本集團運營及融資計劃的的經營業績。然而，由於並非所有未來事件或情況均可預測，因此，該假設概不保證本集團及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以及涉及未來有重大風險導致下一個財務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其他主要的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允值

本集團估計租賃樓宇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減值目的)的公允值是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的估值。

租賃樓宇的公允值是採用直接比較法或折舊重置成本(「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估值。直接比較法須就評估物業與可比較物業之間規模、年期及位置等主要估值屬性的差異對類似物業的交易價格作出調整。折舊重置成本法須評估資產的估計新重置成本，減去實際損耗及所有形式的陳舊及優化的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樓宇除外)的估值是使用市場法或(若無二手價格可用)成本法進行。市場法考慮近期支付類似資產之價格，並對所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與市場上可資比較資產相對的狀況及用途。成本法按類似資產的現時市價，考慮重新製造或全新替代所評估資產之成本，包括運輸、安裝及佣金等成本以及顧問費用，隨後因應狀況、用途、年期、損耗及功能上及經濟上陳舊產生之應計折舊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改變或改良生產或市場對資產產出的產品或服務需求改變所產生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預期用途、預期實際損耗、資產護理及維修，以及使用資產的法定或類似限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是根據本集團對用作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作出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則須計提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呈報期末根據情況變化進行檢討。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釐定適當的減值金額時，須估計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所屬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倘有任何跡象表明一項資產可能減值，則須就個別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須釐定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日後現金流量及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折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額時間值及並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的評估結果。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由於事實及情況出現不利變動而下調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時，可能出現額外減值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續)

####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使用各種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估計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虧損撥備。該估計是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資料，現有市況及每個呈報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涉及高度不確定性。如果預期與最初估計不同，該差異將影響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撇減存貨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審閱存貨的賬齡分析及狀況並就不可能回收或不再適用作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本集團就各項產品逐一檢討存貨，並根據最新市場價格及現行市況作出撥備。

#### 所得稅

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約53,800,000港元(2023年：42,400,000港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虧損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惟以已確認應課稅暫時差額為限。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知，故並無就175,900,000港元(2023年：230,100,000港元)的其餘稅項虧損及餘下233,000,000港元(2023年：234,800,000港元)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至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程度主要視乎在未來有否可動用的充足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若實際未來應課稅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少於或多於預期，或於實際情況或個別情況下發生變化導致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則可能產生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撥回或進一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該項撥回將於出現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內在損益內確認。

## 4.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各業務單位，並具有兩個(2023年：兩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 (a) 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包括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及
- (b) 玉米甜味劑分部，包括葡萄糖漿、麥芽糖漿、高果糖漿及麥芽糊精的生產及銷售。

於2023年12月21日，出售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帝豪食品」)及長春帝豪結晶糖開發實業有限公司(統稱「帝豪公司」)的完成已落實，由帝豪公司經營位於中國吉林省的玉米甜味劑業務亦因而被列為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就本集團各營運分部的業績進行獨立監察,以便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是按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基準)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者貫徹一致,惟該計量並不包括財務成本以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 (i) 分部業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	623,460	-	623,460
<b>分部業績</b>	<b>(112,694)</b>	<b>(5,808)</b>	-	<b>(118,502)</b>
<i>對賬:</i>				
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3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4,412)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所得				14,839
債務重組所得				167,615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				42,222
財務成本				(34,552)
<b>除稅前溢利</b>				<b>57,249</b>
所得稅抵免				9,369
<b>本年度溢利</b>				<b>66,61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 (i) 分部業績(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	440,813	-	440,813
<b>分部業績</b>	(72,791)	(18,076)	(35,785)	(126,652)
對賬：				
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3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91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				476,997
財務成本				(68,361)
<b>除稅前溢利</b>				271,106
所得稅抵免				18,410
<b>本年度溢利</b>				289,516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ii)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資本開支	96,985	12,528	–	109,513
銷售廢棄原材料，扣除成本折舊	(1,709)	–	–	(1,70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44	12,389	–	24,433
– 使用權資產(a)	3,519	142	–	3,661
存貨撇減撥回	(1,063)	–	–	(1,06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回	–	(6)	–	(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減值撥回)減值，淨值	(1,547)	544	–	(1,003)
物業重估(所得)虧絀，淨值	(34,906)	1,403	–	(33,503)
其他應付稅項超額撥備的撥回	–	(4,554)	–	(4,5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910	415	–	10,3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 (ii)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合計 千港元
	玉米提煉產品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資本開支	-	588	-	588
銷售廢棄原材料，扣除成本折舊	(678)	-	-	(67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83	39,683	14,884	72,750
— 使用權資產(a)	3,597	145	1,256	4,998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4)	-	-	(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21,276	-	-	21,27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淨值	-	(83)	-	(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減值撥回)，淨值	91	496	(93)	494
應收大成生化集團款項的減值	-	1,277	1,818	3,095
物業重估(所得)虧絀，淨值	(16,591)	2,767	(17,354)	(31,178)
其他應付稅項超額撥備的撥回	-	(4,385)	-	(4,385)

備註：

- (a) 不歸屬於上述任何分部的持續經營業務使用權資產折舊為378,000港元(2023年：875,000港元)，其歸納為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 (iii) 地區資料

按客戶所在地呈列的收益資料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	616,908	430,580
亞洲地區及其他	6,552	10,233
	623,460	440,813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產生的收益。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iii) 地區資料(續)

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的非流動資產資料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	434,170	352,550
香港	259	292
	<b>434,429</b>	<b>352,842</b>
已終止經營業務		
中國	-	-

(iv)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並無任何來自玉米提煉產品分部的單一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2023年：無)。

來自玉米甜味劑分部的單一客戶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概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玉米甜味劑：		
客戶A	71,675	*
客戶B	*	72,015
客戶C	*	49,008
	<b>71,675</b>	<b>121,023</b>

\* 該等客戶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單獨貢獻的收入佔本集團玉米甜味劑分部總收益低於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貨物銷售 (a)			
		<b>623,460</b>	440,813
<hr/>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及所得</b>			
遞延收入攤銷	23	174	178
銀行利息收入		39	34
匯兌收益，淨值		2,540	157
政府補助金 (b)		250	623
租賃收入		1,035	1,119
其他應付稅項超額撥備的撥回		4,554	4,38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6	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淨值		1,003	–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1,063	4
分包收入		5,223	3,676
銷售廢棄原材料，扣除成本		1,709	678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	28	42,222	–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值變動所得	29	14,839	–
其他		2	539
		<b>74,659</b>	11,476

備註：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是按定額價格計算並於某一時點確認。於本年度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本年度確認為收益的金額為約45,733,000港元(2023年：15,639,000港元)(附註21(a))。
- (b) 政府補助金指給予本公司位於中國及香港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獎勵，無須符合其他義務及條件。

## 6.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44,586	46,87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065	16,714
		<b>58,651</b>	63,584
出售存貨的成本(a)		<b>592,157</b>	404,195
核數師酬金			
– 年度審核		1,000	1,000
– 非核數服務費		355	546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	29	4,461	–
匯兌收益，淨值		(2,540)	(157)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33	57,866
– 使用權資產		4,039	4,617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1,063)	(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31	(6)	(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減值，淨值		(1,003)	58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計入其他支出)	13	–	21,2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325	–
應收大成生化集團款項的減值		–	1,277
其他應付稅項超額撥備的撥回		(4,554)	(4,385)
債務重組所得(b)		(167,615)	–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值變動所得	29	(14,839)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6.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續)

備註：

- (a) 出售存貨的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金額為約18,730,000港元(2023年：18,306,000港元)，有關款項亦已按各收入及開支類別計入於上表個別披露之相關總金額內。
- (b) 於2023年12月28日，(i)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吉林信達」)(作為債權人)；(ii)錦州元成(作為債務人)；及(iii)上海好成(作為擔保人)訂立債務重組協議(「債務重組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於債務重組協議日期起30日內(即於2024年1月26日或之前)向吉林信達償還人民幣88,000,000元，以償還於轉讓至吉林信達前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分行向錦州元成提供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88,7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元成建設銀行貸款」)。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預先轉款合共人民幣88,000,000元(相當於約93,617,000港元)予吉林信達，以償還元成建設銀行貸款。

吉林信達已書面確認，債務重組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已獲達成，債務重組協議已於2024年1月完成。因此，元成建設銀行貸款項下的餘下結欠貸款金額及利息已獲豁免，而本集團於債務重組協議項下的所有還款責任已予履行。本集團於本年度就元成建設銀行貸款確認約167,600,000港元的一次性債務重組所得。

## 7. 財務成本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b>25,723</b>	39,886
應付股東款項利息	30(i)	<b>199</b>	—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的利息	30(i)	<b>2,327</b>	2,549
租賃負債利息		<b>14</b>	7
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	29、30(i)	<b>6,289</b>	—
		<b>34,552</b>	42,442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已支付及應付予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4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王鐵光先生	600	-	12	612
孔展鵬先生	600	-	12	612
李方程先生(於2024年6月5日獲委任)	343	-	-	343
王貴成先生(a)(於2024年1月17日辭任)	-	-	-	-
	<b>1,543</b>	<b>-</b>	<b>24</b>	<b>1,567</b>
<b>非執行董事</b>				
台樹濱先生(a)(於2024年1月18日 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盧炯宇先生	240	-	-	240
劉穎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114	-	-	114
李閏臣女士(於2024年1月18日獲委任)	62	-	-	62
方偉豪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12	-	-	12
范燁然先生(於2024年1月18日辭任)	9	-	-	9
	<b>437</b>	<b>-</b>	<b>-</b>	<b>437</b>
<b>主要行政人員</b>				
王輝先生(於2024年5月8日獲委任)	293	-	-	29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2023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王鐵光先生(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	6	-	-	6
孔展鵬先生(於2023年12月28日獲委任)	6	-	-	6
王貴成先生(a)	-	-	-	-
台樹濱先生(a)	-	-	-	-
	12	-	-	1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盧炯宇先生	240	-	-	240
方偉豪先生	240	-	-	240
范燁然先生	107	-	-	107
	587	-	-	587
<b>主要行政人員</b>				
王貴成先生(b)	-	-	-	-

備註：

- (a) 根據本公司與王貴成先生及台樹濱先生各自訂立的董事服務合約，該等執行／非執行董事無權享有任何薪酬、津貼、績效花紅、退休金供款及任何實物福利。
- (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總監王貴成先生(已於2023年12月28日辭任本集團營運總監)的薪酬、津貼、績效花紅、退休金供款及任何實物福利均由大成生化集團支付。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任何董事的績效相關花紅。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以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加盟後的獎金或離職補償。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放棄任何酬金。

## 9.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於本年度，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23年：無)，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公司三位(2023年：五位)非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772	2,0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4	571
	<b>1,966</b>	<b>2,625</b>

最高薪酬僱員介乎以下範圍：

	2024年	2023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任何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績效相關花紅。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該等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中概無任何人士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 10. 所得稅抵免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自2018年4月1日起，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生效，利得稅按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超出2,000,000港元部分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概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

本集團在中國設立的實體按照中國相關稅收法規，在考慮可適用的稅收返還及減免後，根據預估應納稅所得額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於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一般稅率為25% (2023年：25%)。

由於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稅項虧損，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由結轉自以往年度的稅項虧損完全吸收，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抵免(續)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之發放及撥回，淨值	24	(9,369)	(4,367)
所得稅抵免		(9,369)	(4,367)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與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57,249	(144,187)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8,341	(35,072)
不可扣除費用	9,288	6,543
免課稅收入	(19,814)	(17)
確認先前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及撥回遞延稅項	(9,369)	(5,32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185	29,504
所得稅抵免	(9,369)	(4,367)

適用稅率是根據本集團公司經營所在地的現行稅率的加權平均數。

###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任何股息(2023年：無)。

## 12. 每股盈利(虧損)

	2024年	2023年
<b>每股基本盈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來自(以千港元為單位)：		
— 持續經營業務	66,618	(139,82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29,336
	<b>66,618</b>	<b>289,516</b>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48,241,140	1,527,586,000
<b>每股基本盈利(虧損)</b>		
— 持續經營業務	3.8港仙	(9.2)港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8.1港仙
	<b>3.8港仙</b>	<b>18.9港仙</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2. 每股盈利(虧損)(續)

	2024年	2023年
<b>每股攤薄盈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來自(以千港元為單位)：		
— 持續經營業務	66,618	(139,82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29,336
	<b>66,618</b>	<b>289,516</b>
<b>持續經營業務</b>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值變動所得(以千港元為單位)	(14,839)	—
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以千港元為單位)	6,289	—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以千港元為單位)	4,461	—
	<b>(4,089)</b>	<b>—</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虧損)來自(以千港元為單位)：		
— 持續經營業務	62,529	(139,82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29,336
	<b>62,529</b>	<b>289,516</b>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48,241,140	1,527,586,000
可換股債券轉換的影響	502,681,434	—
	<b>2,250,922,574</b>	<b>1,527,586,000</b>
<b>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b>	<b>2,250,922,574</b>	<b>1,527,586,000</b>
<b>每股攤薄盈利(虧損)</b>		
— 持續經營業務	2.8港仙	(9.2)港仙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8.1港仙
	<b>2.8港仙</b>	<b>18.9港仙</b>

本年度假設轉換可換股債券後所具有的攤薄作用如上表所述。

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權益改良 傢俬、辦公室 設備及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346,201	153,835	1,458	6,371	507,865
添置	-	219	46	323	588
折舊	(44,451)	(27,125)	(1,174)	-	(72,750)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90,755)	(36,488)	-	(2,383)	(129,626)
物業估值所得	31,178	-	-	-	31,178
減值	-	(18,229)	-	(3,047)	(21,276)
匯兌調整	(2,080)	(1,345)	(26)	(203)	(3,654)
於2023年12月31日	240,093	70,867	304	1,061	312,325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成本	-	438,250	23,312	34,271	495,833
按估值	259,879	-	-	-	259,87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9,786)	(367,383)	(23,008)	(33,210)	(443,387)
賬面淨值	240,093	70,867	304	1,061	312,325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240,093	70,867	304	1,061	312,325
添置	-	65,249	1,051	43,213	109,513
折舊	(13,199)	(11,092)	(142)	-	(24,433)
出售	-	(11,593)	(103)	-	(11,696)
物業估值所得	33,503	-	-	-	33,503
匯兌調整	(16,941)	(2,158)	(22)	(1,683)	(20,804)
於2024年12月31日	243,456	111,273	1,088	42,591	398,408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成本	-	378,611	21,927	74,741	475,279
按估值	243,456	-	-	-	243,456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	(267,338)	(20,839)	(32,150)	(320,327)
賬面淨值	243,456	111,273	1,088	42,591	398,40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廠房及機器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已審閱自2020年起暫停運營的玉米提煉分部的廠房及機器賬面值，並確定使用或出售若干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大幅下降至低於其賬面值。因此，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已減少18,229,000港元以反映該減值虧損。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16,487,000港元，乃參考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並參考活躍市場之市價)而釐定。

根據市場法估計廠房及機器的公允值所用之主要假設包括近期購買類似資產的價格、對所評估資產的市價作出的調整、就反映所評估項目與可資比較項目在年份、狀況及效用上的差異而對各資產的市價作出的調整。廠房及機器的估值分類為級別三的公允值計量。

於考慮廠房及機器在相關月份之折舊後，董事認為廠房及機器在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

### 租賃樓宇

本集團租賃樓宇位於於中國的地塊上，餘下租賃期限介乎7年至48年(2023年：8年至49年)。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仍正申請的若干租賃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賬面總值為72,727,000港元(2023年：69,280,000港元)。

倘本集團的租賃樓宇按成本模式列賬，其於202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應約為136,286,000港元(2023年：155,058,000港元)。

本集團的租賃物業大廈於2024年12月31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按其現有用途進行重估，總公開市場價值為243,456,000港元(2023年：240,093,000港元)。物業重估所得約33,503,000港元(扣除遞延稅項前)(2023年：31,178,000港元)已於本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支銷。

### 估值過程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末審閱租賃樓宇的公允值估計。除非董事認為公允值出現重大改變，或有需要作更頻密估值，否則租賃樓宇估值一般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每兩年進行一次。審核委員會每年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兩次，以與報告日期相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租賃樓宇(續)

#### 公允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租賃樓宇按重估金額列賬的公允值計量等級：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採用下列數據計量的公允值			
	活躍市場的報價 (級別一)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二)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三)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工業物業	-	-	223,988	223,988
住宅物業	-	-	19,468	19,468
	-	-	243,456	243,456

	2023年12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採用下列數據計量的公允值			
	活躍市場的報價 (級別一)	重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二)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級別三)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工業物業	-	-	221,175	221,175
住宅物業	-	-	18,918	18,918
	-	-	240,093	240,093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級別一與級別二之間的公允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自級別三轉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樓宇(續)

公允值等級(續)

於年內，級別三的公允值計量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240,093	346,201
物業估值所得	33,503	31,178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90,755)
折舊	(13,199)	(44,451)
匯兌調整	(16,941)	(2,080)
於12月31日	243,456	240,093

年內物業重估所得指於2024年12月31日持有的租賃樓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年度總收益。

以下為於2024年12月31日的租賃樓宇的估值採用的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工業物業	住宅物業
折舊重置成本法	興建成本 (人民幣/每平方米)	人民幣540元 - 人民幣1,920元	人民幣650元 - 人民幣2,100元

以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大幅正面調整將導致租賃樓宇公允值大幅增加，反之亦然。

於計量日期，本集團已釐定該等樓宇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 1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辦公室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54,126	1,167	55,293
折舊	(4,998)	(875)	(5,873)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7,878)	—	(7,878)
匯兌調整	(2,729)	—	(2,729)
<b>於2023年12月31日</b>	<b>38,521</b>	<b>292</b>	<b>38,813</b>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38,521	292	38,813
添置	—	345	345
折舊	(3,661)	(378)	(4,039)
匯兌調整	(802)	—	(802)
<b>於2024年12月31日</b>	<b>34,058</b>	<b>259</b>	<b>34,317</b>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25,131	9,271	134,402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86,610)	(8,979)	(95,589)
	<b>38,521</b>	<b>292</b>	<b>38,813</b>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21,137	345	121,482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87,079)	(86)	(87,165)
	<b>34,058</b>	<b>259</b>	<b>34,317</b>

租賃土地的餘下租期介乎7年至48年(2023年:8年至49年),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為其日常業務租賃一個租期為3年(2023年:1年至3年)的辦公室物業(2023年:辦公室物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 對契諾的限制

就辦公室物業租賃而言，租約規定一項限制，即未經出租人批准，有關物業僅可由本集團使用，且本集團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物業。此外，本集團須保持該等物業處於良好維修狀態，並於租期結束時將物業恢復至原先狀態。

### 租賃負債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部分	119	172
非即期部分	156	-
	275	172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以下金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租賃款項：		
短期租賃	-	2,291
於損益確認的開支	-	2,291
支付租賃負債	256	958

## 15. 無形資產

	高爾夫球會籍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及2023年1月1日以及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	1,704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按成本	3,243
累計減值虧損	(1,539)
	1,704

## 16. 存貨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3,064	14,300
產成品	1,157	19,854
	34,221	34,154

## 1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77,243	138,038
應收票據		3	-
虧損撥備	31	77,246 (6,807)	138,038 (70,086)
		70,439	67,952

本集團一般授予慣常客戶30日至90日(2023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3,447	46,582
一至兩個月	12,755	15,519
兩至三個月	2,846	4,213
三個月以上	1,391	1,638
	<b>70,439</b>	<b>67,952</b>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承受的信貸風險及其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6,100	6,006
給予吉林信達的預付款項	6(b)	–	96,703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117	2,314
中國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1,431	1,834
		<b>24,648</b>	<b>106,857</b>

本集團就其他應收賬款承受的信貸風險及其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100	13,552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有4,866,000港元(2023年：7,060,000港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持的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可透過授權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息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是就介乎一日至三個月的不同期間作出，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而定，並按有關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已存入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 20. 應付貿易賬款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予關連方			
銳豪(廣州)	30(ii)	6,348	64,293
點點通供應鏈	30(ii)	59,205	14,472
		65,553	78,765
予第三方		68,755	59,280
		134,308	138,045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30日至90日(2023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應付貿易賬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 應付貿易賬款(續)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自收到所購買貨品日起計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65,701	46,860
一至兩個月	14,561	8,253
兩至三個月	27,851	1,303
三個月以上	26,195	81,629
	<b>134,308</b>	<b>138,045</b>

## 2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購置機器應付款項	31,727	89
客戶按金及預付款項(a)	15,194	45,733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8,118	70,496
應計僱員福利	54,797	73,802
應計費用	39,926	29,374
應付利息	68,303	103,952
	<b>228,065</b>	<b>323,446</b>

備註：

- (a) 餘額指於呈報期末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來自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而年內合約負債的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內增加及減少所產生的變動)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45,733	15,639
確認為收益	(45,733)	(15,639)
收取預付款項或確認應收款項	15,194	45,733
於12月31日	<b>15,194</b>	<b>45,73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根據金融機構貸款安排的慣常做法，借款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的若干比率須達成有關契諾，方可授予銀行信貸。倘該等實體違反契諾，已動用的信貸融資須於要求時償還。即使董事並不預期貸方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償還，該等借款已被歸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能償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未償還本金總額約226,100,000港元(2023年：440,900,000港元)，已計入違反契諾，該等違反契諾及未能償還貸款亦可能觸發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款。

### 23. 遞延收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352	21,511
持續經營業務的攤銷	5	(174)	(178)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攤銷		—	(2,000)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18,297)
匯兌調整		(8)	(684)
於12月31日		170	352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就購買及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的政府補助金，其按有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基準於損益內攤銷。

## 24. 遞延稅項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	17,362
計入損益			
— 持續經營業務	10	(9,369)	(4,36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4,043)
扣除至其他全面收益／權益		8,376	7,795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7,242)
匯兌調整		993	495
於12月31日		-	-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資產		負債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折舊免稅額	42,388	33,483	12,241	9,164
租賃樓宇重估	-	-	41,536	33,266
稅項虧損	11,389	8,947	-	-
抵銷	53,777 (53,777)	42,430 (42,430)	53,777 (53,777)	42,430 (42,430)
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4. 遞延稅項(續)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來自：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未乘以適用稅率前：		
可扣減暫時差額	233,039	234,833
稅項虧損	175,900	230,033
	<b>408,939</b>	464,866

可抵扣暫時差額約為233,000,000港元(2023年：234,800,000港元)及在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約47,800,000港元(2023年：47,800,000港元)在現行稅務法例下並無到期日。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約128,100,000港元(2023年：182,300,000港元)可用於抵銷虧損附屬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將於一至五年後到期。董事認為，不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該等附屬公司未來不確定能否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應用該等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以下年份到期：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到期年份		
2025年	804	23,120
2026年	780	22,255
2027年	696	18,879
2028年	117,407	118,018
2029年	8,432	-
	<b>128,119</b>	182,272

若干附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未匯出盈利合共176,600,000港元(2023年：174,700,000港元)所應繳納的預扣稅及10%的其他稅項並無確認作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能分派有關盈利。

## 25. 股本

	2024年		2023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0 (2023年： 10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於年初	1,527,586,000	152,759	1,527,586,000	152,759
轉換可換股債券(a)	362,788,856	36,278	-	-
於年末	1,890,374,856	189,037	1,527,586,000	152,759

備註：

- (a)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的公告所披露，華生行使其權利轉換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為362,788,856股轉換股份(「轉換股份」)，轉換價(「轉換價」)為每股轉換股份0.10港元，轉換價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採用華生於2024年5月14日發出轉換通知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1.0港元兌人民幣0.90962元匯率(「轉換」)。因此，本公司於2024年5月24日配發及發行362,788,856股轉換股份予華生，轉換股份在各方面彼此間及與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26. 資本承擔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計入： 購買或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	59,410	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7.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i)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57,249	(144,18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415,293
除稅前溢利，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57,249	271,106
銀行利息收入		(39)	(34)
財務成本		34,552	68,361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4,433	72,750
— 使用權資產	14	4,039	5,873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	29	4,461	—
遞延收入攤銷		(174)	(2,178)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	28	(42,222)	—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		—	(476,997)
債務重組所得	6(b)	(167,615)	—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值變動所得	29	(14,83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	21,27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回，淨值	31	(6)	(83)
應收大成生化集團款項減值		—	3,0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減值，淨值		(1,003)	4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325	—
其他應付稅項超額撥備的撥回		(4,554)	(4,385)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1,063)	(4)
		(96,456)	(40,726)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119)	6,62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4,751)	(20,7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787)	1,635
應付貿易賬款		19,511	72,44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19,943)	69,130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		(114,545)	88,356

27.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ii)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應付股東款項 千港元	結欠大成生化 集團款項 千港元	應付大成 生化集團 的款項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 他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	-	15,686	38,352	440,910	172	495,120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128,346	-	-	-	-	-	128,346
應付股東款項增加	-	36,412	-	-	-	-	36,412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減少	-	-	(10,457)	-	-	-	(10,457)
新增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	-	-	-	28,670	-	28,670
已付利息	-	-	-	-	(153)	-	(15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值	128,346	36,412	(10,457)	-	28,517	-	182,818
<b>匯兌調整</b>	(703)	-	(332)	(1,224)	(11,742)	-	(14,001)
<b>其他變動：</b>							
債務重組	-	-	-	-	(109,487)	-	(109,487)
新租賃	-	-	-	-	-	345	345
租賃負債變動	-	-	256	-	-	(256)	-
利息開支	6,289	199	2,327	-	153	14	8,982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	4,461	-	-	-	-	-	4,461
應付利息	(2,540)	2,540	-	-	-	-	-
與預付吉林信達的款項抵銷(附註6(b))	-	-	-	-	(93,617)	-	(93,617)
確認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	(65,942)	-	-	-	-	-	(65,942)
轉換可換股債券	(25,183)	-	-	-	-	-	(25,183)
其他變動總值	(82,915)	2,739	2,583	-	(202,951)	103	(280,441)
於2024年12月31日	44,728	39,151	7,480	37,128	254,734	275	383,4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7.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ii)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結欠大成 生化集團 款項 千港元	應付大成 生化集團 的款項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5,547)	39,660	795,353	1,123	830,58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減少	24,608	-	-	-	24,608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	(5,685)	-	(5,685)
已付利息	-	-	(516)	-	(51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值	24,608	-	(6,201)	-	18,407
匯兌調整	(7,428)	(1,308)	(26,220)	-	(34,956)
其他變動：					
出售附屬公司	-	-	(322,538)	-	(322,538)
應收大成生化集團款項減值	3,095	-	-	-	3,095
租賃負債變動	958	-	-	(958)	-
利息開支	-	-	516	7	523
其他變動總值	4,053	-	(322,022)	(951)	(318,920)
於2023年12月31日	15,686	38,352	440,910	172	495,120



## 28.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4年4月17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簽訂一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須向獨立第三方轉讓本公司的前全資附屬公司大成零售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零售集團」），總代價為1.0港元。緊隨零售集團出售（「零售集團出售事項」）於2024年4月17日完成後，零售集團各成員公司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而本集團就零售集團出售事項確認一次性收益約42,200,000港元。

零售集團出售事項之詳情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相當於1.0港元）	-
已出售淨負債賬面金額	33,201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外匯儲備	14,952
出售附屬公司時的非控股權益撥回	(5,931)
	42,222

所出售負債淨值詳情概述如下：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85
現金及銀行結餘	8
	69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8,8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5,066)
	(33,894)
<b>所出售負債淨值</b>	<b>(33,20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 出售附屬公司(續)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分析如下：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相當於1.0港元)	-
已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結餘	(8)
來自出售事項的現金流出總額	(8)

### 29.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於2023年4月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作為認購人)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聯合要約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三年期5厘的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相當於約138,000,000港元)，可轉換為本公司將根據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之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的權利(「轉換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合共1,3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普通股，初步轉換價為每股轉換股份0.1港元，按每股面值0.1元港元計算總面值為138,000,000港元(採用1.0港元兌人民幣0.87元的匯率計算，僅供說明)，可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調整。初步轉換價較2023年4月6日(即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簽署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盤價每股股份0.086港元溢價約16.3%。

#### 第一批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5月3日，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已書面協定完成發行第一批本金總額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應於同日達成。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因此，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於2024年5月3日落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已發行予聯合要約人，彼等於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時各自持有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

於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後，聯合要約人各自於2024年5月3日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其權利，將本金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1,000,000元及人民幣21,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華生。於2024年5月24日，華生行使轉換權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採用中國人民銀行於轉換日期公佈的匯率按每股轉換股份轉換價0.1港元將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3,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換為362,788,856股轉換股份。所有轉換股份彼此之間及與所有其他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29.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續)

### 第二批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7月18日，本公司與聯合要約人已書面協定完成發行第二批本金總額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應於2024年7月19日落實。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項下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因此，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於2024年7月19日落實。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已發行予聯合要約人，彼等各自額外認購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於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時，聯合要約人各自持有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9,000,000元的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後，聯合要約人知會本公司，彼等各自已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行使其權利，於同日(即2024年7月19日)根據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本金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轉讓予華生。

因此，於可換股債券第一次完成及可換股債券第二次完成後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於2024年12月31日仍未行使)分為負債部分及衍生部分，分別約為44,700,000港元及40,8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無及無)，而於2024年12月31日的已計實際估算利息約為6,300,000港元(2023年：無)。

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及第二批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分別為18.74%及18.74%。

於發行日期確認的上述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計算如下：

	第一批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第二批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發行日期全部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值	64,516	92,515	157,031
於發行日期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18,728)	(47,214)	(65,942)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允值	45,788	45,301	91,08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9.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續)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變動如下：

	負債部分		遞延首日虧損		總計 千港元
	第一批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第二批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第一批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第二批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負債部分公允值	45,788	45,301	-	-	91,089
未於損益中確認的新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首日虧損(a)	-	-	-	(28,685)	(28,685)
轉換可換股債券	(25,183)	-	-	-	(25,183)
應付利息	(1,077)	(1,463)	-	-	(2,540)
估算利息	2,608	3,681	-	-	6,289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a)	-	-	-	4,461	4,461
匯兌調整	(528)	(80)	-	(95)	(703)
於年末	21,608	47,439	-	(24,319)	44,728

備註：

- (a) 可換股債券之公允值乃使用涉及無法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模型釐定，首日虧損(即可換股債券面值及於發行日期之公允值之差額)並無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予以遞延。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的變動如下：

	第一批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第二批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發行日期	18,728	47,214	65,942
轉換可換股債券	(10,300)	-	(10,300)
公允值變動(所得)虧損淨額	4,291	(19,130)	(14,839)
於年末	12,719	28,084	40,803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於發行日期及於報告期末之公允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使用二項定價模式估計，並分類為第三級公允值計量。

公允值計量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第一批可換股債券及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的預期波幅，分別為80.95%及82.54%。

於2024年12月31日，倘第一批可換股債券的預期波幅上升/下降8.09%且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年內溢利將減少/增加約660,000港元。

## 29.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2024年12月31日，倘第二批可換股債券的預期波幅上升／下降8.25%且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年內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700,000港元。

## 30.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資料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 (i) 與關連方的交易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		
– 賴氨酸及其他原材料 (a)	1,941	–
大成生化集團補償公用設施成本 (b)	–	61
向點點通供應鏈採購		
– 玉米澱粉 (c)	269,444	13,453
– 糖漿 (c)	6,596	–
向銳豪(廣州)採購		
– 玉米澱粉 (c)	16,432	–
– 糖漿 (c)	116,758	7,146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之利息 (d)	2,327	2,549
向大成生化集團支付的租金 (e)	–	2,291
向大成生化集團支付許可證費用 (f)	256	958
應付股東款項之利息	199	–
可換股債券估算利息	6,289	–

備註：

- (a) 有關自大成生化集團採購其他原材料的持續關連交易金額並不重大，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全面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披露等規定。
- (b)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大成生化集團補償公用設施成本的持續關連交易金額並不重大，已獲全面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披露等規定。
- (c) 本集團自關連方採購玉米澱粉及糖漿。該等採購乃根據各方所訂立的協議價格進行。該等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 (d)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並無抵押，按年利率6.0%至8.0% (2023年12月31日：年利率6.0%至8.0%) 計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0. 關連方交易 (續)

### (i) 與關連方的交易 (續)

- (e) 本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租用中國若干土地及物業。租金開支根據各方之間簽訂的租賃協議支銷。所披露的金額指透過計入與訂約方的往來賬戶所支付的租賃款項。
- (f) 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共用一間位於香港的物業。許可證費用根據各方之間簽訂的許可協議收取。

### (ii) 與關連方的結餘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 (a)		(7,480)	(15,686)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的款項		(37,128)	(38,352)
		(44,608)	(54,038)
應付點點通供應鏈的貿易賬款 (b)	20	(59,205)	(14,472)
應付銳豪 (廣州) 的貿易賬款 (b)	20	(6,348)	(64,293)
		(65,553)	(78,765)
應付股東款項			
來自股東的貸款 (c)		(36,012)	—
應付股東利息 (c)		(199)	—
應付股東款項 (d)		(400)	—
可換股債券應付利息	29	(2,540)	—
		(39,151)	—

備註：

- (a)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應付關連方銳豪 (廣州) 及點點通供應鏈的貿易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c) 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利率 5.5% (2023 年：無) 計息及須於呈報期末後 1 年內償還。
- (d) 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的酬金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於呈報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0,439	67,952
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列賬的金融資產	7,117	99,0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5,100	13,552
	<b>82,656</b>	<b>180,521</b>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的金融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34,308	138,045
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列賬的金融負債	139,956	133,415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的款項	37,128	38,352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	7,480	15,686
應付股東款項	39,151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4,734	440,910
租賃負債	275	172
可換股債券	44,728	–
	<b>657,760</b>	<b>766,580</b>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40,803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董事認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由於該等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維持於最低水平，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為對沖用途。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交易用途。董事檢討並批准下文概述的政策以管理上述各項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其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有關。

本集團管理其利率風險時集中降低本集團的整體債務成本及利率變動風險。管理層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及債務市場，倘認為適合，本集團預期會以較低債務成本就該等借貸進行再融資。

於呈報期末，若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全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會減少／增加51,000港元／5,000港元(2023年：136,000港元／27,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假設利率變動於呈報期末已經發生，並已經應用於在該日存在的所有金融工具面對的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2023年：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呈報期結束止期間內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2023年亦以相同基準進行分析。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及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為減值虧損淨值，代表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並不包括任何持有抵押品的價值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 銀行結餘

很大程度上本集團所有銀行結餘均存放於香港和中國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及由國家控制的金融機構內，管理層認為其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僅與備受稱譽且信譽良好的人士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客戶如欲以賒賬形式交易，必須經過信貸核對程序。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2023年：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且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並不計息。

於呈報期末，由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值中17.9%(2023年：17.8%)及47.2%(2023年：58.4%)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故本集團有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包含各類客戶，而應收貿易賬款按共同風險特徵，即能代表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進行分類。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於各呈報日期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同時確立撥備矩陣，該矩陣是基於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撥備矩陣中使用的預期虧損率基於實際信貸虧損經驗於每項分別計算，並按現時及前瞻性因素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以及本集團估計應收款項的預期年期期間未來經濟狀況的差異。當中的估計技術及重要假設於本年度並無改變。

關於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使用撥備矩陣得出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預期信貸虧損概述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信貸減值 千港元
未逾期	0.4	69,291	(243)	無
逾期少於1個月	0.6	1,396	(8)	無
逾期1至9個月	-	3	-	無
逾期超過9個月	100.0	6,556	(6,556)	有
		<b>77,246</b>	<b>(6,80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信貸減值 千港元
未逾期	0.4	66,548	(234)	無
逾期少於1個月	0.6	1,637	(9)	無
逾期1至9個月	-	10	-	無
逾期超過9個月	100.0	69,843	(69,843)	有
		<u>138,038</u>	<u>(70,086)</u>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虧損撥備為6,807,000港元(2023年：70,086,000港元)。年內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b>70,086</b>	76,145
撥備撥回	6	<b>(6)</b>	(83)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		-	(3,467)
出售附屬公司		<b>(61,053)</b>	-
匯兌調整		<b>(2,220)</b>	(2,509)
於12月31日		<b>6,807</b>	70,086

#### 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根據經評估信貸風險對來自各方的其他應收賬款進行減值評估是基於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他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來自交易各方的違約，最大敞口相等於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個別信貸額度是根據信貸質量評估確定。

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考慮到過往實際信貸損失經驗和對方的財務狀況、過往的收款歷史、當前信譽度，並就債務人特定前瞻性因素及對方營運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條件作出調整，以估計該等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及各情況下違約的損失。於本年度，所作估計技巧或重大假設並無改變。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續)

#### 其他應收賬款 (續)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181	100,647
虧損撥備	(64)	(1,630)
	<b>7,117</b>	<b>99,017</b>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其他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為64,000港元(2023年：1,630,000港元)。其他應收賬款虧損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630	1,594
撥備(減少)增加	(1,547)	89
匯兌調整	(19)	(53)
於12月31日	<b>64</b>	<b>1,630</b>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金融負債及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政策是保留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或通過銀行承諾年度借款融通取得足夠的資金，以根據其策略規劃應付以後年度的承擔。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呈報期末，本集團根據合約性未折現款項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日如下：

	按要求時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千港元	超過三個月 但少於 十二個月 千港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b>						
應付貿易賬款	-	65,701	68,607	-	-	134,308
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列賬的金融負債	139,956	-	-	-	-	139,95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0,654	12,961	16,273	-	-	279,888
來自大成生化集團的應付款項	39,356	-	-	-	-	39,356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	7,480	-	-	-	-	7,480
應付股東款項	1,477	1,463	37,947	-	-	40,887
可換股債券(包括利息)	-	1,157	3,471	4,627	71,298	80,553
租賃負債	-	29	90	124	32	275
	<b>438,923</b>	<b>81,311</b>	<b>126,388</b>	<b>4,751</b>	<b>71,330</b>	<b>722,703</b>
<b>於2023年12月31日</b>						
應付貿易賬款	-	46,860	91,185	-	-	138,045
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列賬的金融負債	133,415	-	-	-	-	133,4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466,611	-	-	-	-	466,611
來自大成生化集團的應付款項	38,352	-	-	-	-	38,352
應付大成生化集團款項	15,686	-	-	-	-	15,686
租賃負債	-	174	-	-	-	174
	<b>654,064</b>	<b>47,034</b>	<b>91,185</b>	<b>-</b>	<b>-</b>	<b>792,283</b>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的能力，並保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經營及為股東提供最高回報。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資本架構，對其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策略及程序維持不變。

### 33.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法定實體類別	註冊／已繳足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直接持有：</b>					
大成糖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000港元	100% (2023年：100%)	一般行政管理
<b>間接持有：</b>					
錦州元成*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62,504,000美元 (「美元」)	100% (2023年：100%)	生產及銷售 玉米提煉產品
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7,770,000美元	100% (2023年：100%)	生產及銷售 玉米甜味劑
上海好成*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9,668,000美元	100% (2023年：100%)	生產及銷售 玉米甜味劑

\* 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年度的本集團財務表現有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重大部分負債／資產淨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將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列出會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發行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使用權資產		-	292
		-	292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a)	539,474	273,2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90	3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	5
		540,072	273,595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4(a)	431,245	431,245
應付股東款項		26,077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707	4,329
租賃負債		-	172
財務擔保合約		212,766	219,780
衍生金融工具		40,803	-
可換股債券		44,728	-
		758,326	655,526
<b>流動負債淨值</b>		<b>(218,254)</b>	(381,93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18,254)</b>	(381,639)
<b>負債淨值</b>		<b>(218,254)</b>	(381,639)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	189,037	152,759
儲備	34(b)	(407,291)	(534,398)
<b>虧絀總值</b>		<b>(218,254)</b>	(381,639)

本財務狀況表經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其簽署

王鐵光  
董事

孔展鵬  
董事

### 34.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a)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b) 儲備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91,695	1,074,879	(2,399,760)	(833,186)
本年度溢利及總全面收益	-	-	298,788	298,78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491,695	1,074,879	(2,100,972)	(534,398)
本年度溢利及總全面收益	-	-	127,107	127,107
於2024年12月31日	491,695	1,074,879	(1,973,865)	(407,291)

本公司實繳盈餘指根據上年度的重組的附屬公司投資成本與本公司發行股份的面值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股份溢價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本公司須於緊隨擬派股息日期後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通過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5. 呈報期後事項

為籌集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減輕本公司即時財政壓力，本公司與六名獨立認購方（「股份認購方」）各自於2024年12月20日訂立單獨的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根據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41,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股份認購價為0.1港元（「股份認購事項」），與股份於2024年12月20日（即股份認購協議的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1港元相同。認購股份（按每股股份0.10港元的面值計算，面值為4,100,000港元）佔緊接股份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17%，以及佔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2%。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100,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0.098港元。本公司擬將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約(i)2,000,000港元用於償還應付本集團錦州生產基地設備供應商的其他應付款項；及(ii)2,000,000港元用於為本集團一般行政開支（即薪酬及專業費用）提供資金。股份認購事項的完成已於2025年1月10日落實。於本報告日期，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意向悉數動用。有關股份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2024年12月24日及2025年1月10日的公告。

### 36. 綜合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以摘錄自本公司的已刊發經審核(及經重列及重新分類)綜合財務報表)載列於下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sup>®</sup> 千港元	2023年 <sup>®</sup> 千港元	2022年 <sup>^</sup> 千港元 (重新呈列)	2021年 <sup>^</sup> 千港元	2020年 <sup>^</sup>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623,460	440,813	359,567	728,099	769,024
銷售成本	(592,157)	(404,195)	(332,300)	(686,511)	(691,158)
毛利	31,303	36,618	27,267	41,588	77,866
其他收入及所得	74,659	11,476	14,078	145,690	309,129
債務重組所得	167,615	-	-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758)	(29,282)	(30,453)	(53,087)	(61,252)
行政費用	(66,728)	(62,427)	(69,899)	(92,582)	(94,741)
其他支出	(81,290)	(58,130)	(48,791)	(61,640)	(111,413)
財務成本	(34,552)	(42,442)	(41,040)	(77,898)	(110,103)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虧損)	57,249	(144,187)	(148,838)	(97,929)	9,486
所得稅抵免(虧損)	9,369	4,367	7,431	1,667	(18,212)
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溢利 (虧損)	66,618	(139,820)	(141,407)	(96,262)	(8,726)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溢利 (虧損)	-	429,336	(71,084)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66,618	289,516	(212,491)	(96,262)	(8,726)
溢利(虧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66,618	289,516	(212,491)	(96,262)	(8,726)
非控股權益	-	-	-	-	-
	66,618	289,516	(212,491)	(96,262)	(8,726)

##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568,837	575,357	687,107	935,077	1,304,524
負債總值	(787,091)	(957,212)	(1,368,074)	(1,435,652)	(1,729,382)
非控股權益	-	5,931	5,931	6,382	6,225
	(218,254)	(375,924)	(675,036)	(494,193)	(418,633)

<sup>®</sup> 已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相關段落的無保留審計意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59頁至第6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及本公司2023年年報。

<sup>^</sup> 不發表審計意見基於就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發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2022年、2021年及2020年年報。